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Pateer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GUANGZHOU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四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技术替代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的技术风险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1、现有产品更新换代的风险。现代信息技术发展迅速、更新很快，用户也会随着技术的变化而不断提出新的功能需求，公司现有的技术、产品可能存在着不适合用户新需求的风险。2、新产品研发存在技术瓶颈的风险。公司新产品研发过程中和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技术难点，影响产品的质量和已签合同的履约能力。

二、竞争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研发方向集中在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领域，这一方面的研发国外部分企业起步较早，在软、硬件方面的技术和产品比较成熟，摩托托尼、ABB、本秀等跨国企业在国内都有不错的业绩。国内企业中，长沙奥托、株洲南车时代、上海和平电气、上海雷诺尔等也在近年先后开始了对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开发工作。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行业目前在国内还没有形成统一的行业和技术标准，国内外的各种产品也都有自己的技术特点，还没有一个能解决所有问题的统一产品标准或是技术解决方案。随着行业市场的变化，类似研发方向的企业会逐渐增多，公司未来可能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成员在共同创业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和整体效能，保证了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虽然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比较分散，但鉴于股东潘政刚、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合计持有股份 2044 万股为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比较稳定，客观上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影响，从而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风险。

四、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对资源整合、市场开拓、技术研发、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进行调整，这对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将面临公司治理的风险。

五、客户和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2013年、2012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累计占当期营业总收入比重分别为72.22%、67.72%。虽然主要客户每年并不固定，但客户集中度很高。公司的销售规模尚小，而单一客户的采购额度又相对较高，造成客户的数量较少。同时由于公司规模的限制，公司也有必要集中有限的资源服务于少数重点客户。因此，公司存在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如果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出现问题，或者公司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波动，有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对前五名采购金额合计占全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08%、62.32%。其中2013年公司对定陶田地建材销售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占公司总采购额的比例为58.83%。2012年公司对清原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占公司全年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29.54%。由于公司的业务规模较小，不需要很多的供应商即可满足生产需求，因此造成公司的供应商较为集中。如果这些供应商的经营环境、生产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在短期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六、毛利率下降的风险提示

2013年、2012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42.03%、50.39%。公司于2013年将新研制DJRQ04型号的软起动装置投放市场，因其单笔金额较大且初次应用于石油、石化等行业，公司为提高其产品的竞争力，改变了销售策略，调低了产品报价。此外，公司采取订单化的生产销售模式，存在按照客户要求进行特定配件采购的情形，会对公司的成本控制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公司DJRQ04型号

的软起动装置不能有效的开拓市场，DJRQ03 型号的软起动装置不能保持产品的持续竞争力，则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的进一步降低。

七、公司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 DJRQ 系列子产品 3 代与 4 代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2013 年度、2012 年度该系统中子产品 3 代与 4 代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99.25%，为公司的主打产品。从收入结构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还未完全摆脱单一来源，一定程度上存在对 DJRQ 系列子产品 3 代与 4 代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依赖风险。如果 DJRQ 系列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八、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自 2011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公司应于今年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若公司未来不能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技术替代风险.....	2
二、竞争风险.....	2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2
四、公司治理风险.....	3
五、客户和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3
六、毛利率下降的风险提示.....	3
七、公司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	3
八、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4
释 义	8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	19
五、分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32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2
八、最近二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4
九、本次公开转让的有关当事人.....	35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7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7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9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业务经营情况.....	53
五、公司商业模式.....	6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5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7
一、公司治理情况.....	77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5
四、公司独立性.....	85
五、同业竞争情况.....	87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8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要情况说明.....	89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内变动情况.....	92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4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的财务报表.....	94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3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03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变更.....	112
五、最新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12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3
七、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23
八、公司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37
九、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42
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42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43
十二、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146
十三、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46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47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8
十六、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进行自我评估.....	149
十七、公司经营计划.....	152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54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4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5
三、律师声明.....	156
四、会计师声明.....	157

五、评估师声明.....	158
第六章 备查文件.....	159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	指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或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或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指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软启动	指	又称软启动器、电机软启动器、软启动器，电动机软启动是通过采用降压、补偿或变频等技术手段，实现电动机及机械负载的平滑启动，减少启动电流对电网的影响程度，使电网和机械系统得以保护。
开关变压器	指	一般是指“开关电源”里面所用的变压器，工作在十几到几十千赫兹频率的脉冲状态下，铁芯一般采用铁氧体材料。这里特指应用在高电压、大功率相位控制方面的工频特种变压器，铁心及绕组材料与电力变压器相同。
OPC	指	OLE for Process Control的缩写。顾名思义，OPC是一种利用微软的COM/DCOM技术来达成自动化控制的协定。
晶闸管	指	是晶体闸流管的简称，又可称做可控硅整流器，以前被简称为可控硅；晶闸管具有硅整流器件的特性，能在高电压、大电流条件下工作，且其工作过程可以控制、被广泛应用于可控整流、交流调压、

		无触点电子开关、逆变及变频等电子电路中。
RoHS	指	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全称是《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于2006年7月1日开始正式实施，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
CE	指	欧盟市场强制性认证标志，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
FCC	指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认证
星三角起动 (Y-Δ 起动)	指	起动时将定子绕组接成星形，起动完毕后再接成三角形，降低起动电流，减轻对电网的冲击。
电弧炉 (electric arc furnace)	指	利用电极电弧产生的高温熔炼矿石和金属的电炉。

特别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所为。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rbin Pateer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潘政刚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年7月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0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2500万元

住所：哈尔滨市开发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15层）

企业注册号：2301991000212190（1-1）

组织机构代码：72772643-5

所属行业：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C382）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力设备、自动化控制产品、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电气产品、计机设备及网络产品、环保设备；以上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可以承揽小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勘查业务；可以承担三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项目。

主营业务：高中低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电话：0451-82380384

传真：0451-82380383

电子邮箱：pattern@vip.163.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hrbpattern.com>

董事会秘书：刘佳辉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830776

股票简称: 帕特尔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5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票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1)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需遵守上述规定。

(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除上述限制股份转让的规定外,公司股东未签署其他锁定股份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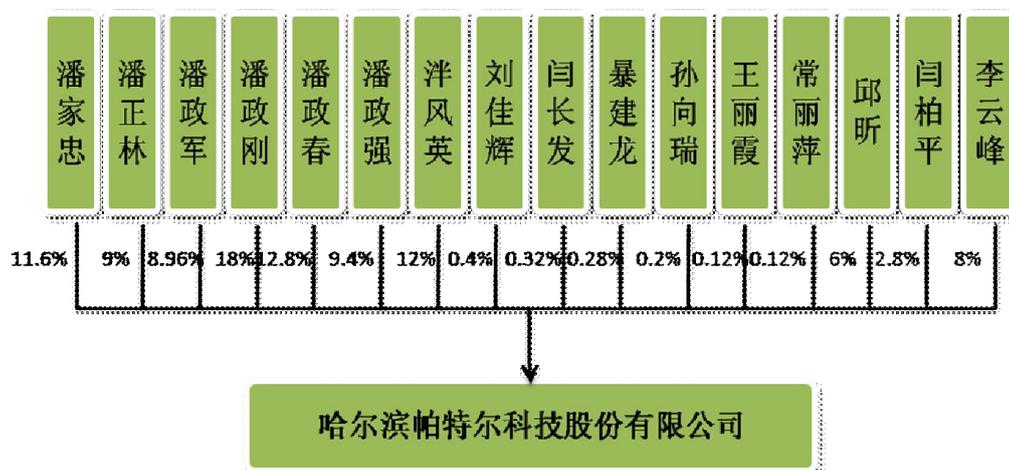
(3) 公司股票挂牌时在股转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挂牌时可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股东姓名	任职	持股数（股）	是否冻结、质押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数量（股）
潘政刚	董事长	4,500,000.00	否	1,125,000.00
潘政春	副董事长、总经理	3,200,000.00	否	800,000.00
泮凤英	-	3,000,000.00	否	1,000,000.00
潘家忠	董事	2,900,000.00	否	725,000.00
潘政强	董事	2,350,000.00	否	587,500.00
潘正林	-	2,250,000.00	否	750,000.00
潘政军	-	2,240,000.00	否	746,600.00
李云峰	-	2,000,000.00	否	2,000,000.00
邱昕	监事会主席	1,500,000.00	否	375,000.00
闫柏平	-	700,000.00	否	700,000.00
刘佳辉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100,000.00	否	25,000.00
闫长发	董事	80,000.00	否	20,000.00
暴建龙	董事	70,000.00	否	17,500.00
孙向瑞	-	50,000.00	否	50,000.00
王丽霞	财务部经理	30,000.00	否	30,000.00
常丽萍	销售部员工	30,000.00	否	3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8,981,700.00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 16 名股东，全部为自然人股东。股东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七人为兄弟姐妹关系，合计持有股份公司 2044 万股股份，合计持股比例为 81.76%。上述七人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明确表示在公司选举、决策、经营、管理所进行的一切活动中，始终一致共同行动，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①潘政刚，男，195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2 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1982 年 7 月至 2013 年 9 月在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工作，担任教务处长职务；1998 年 7 月投资设立黑龙江傲立信息产

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并持有其 20.18%的股份。2001 年 7 月起投资设立有限公司，现为公司董事长。潘政刚持有公司 18%的股份。

②潘政春，男，195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1 年毕业于长春地质学院。1981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黑龙江省地矿局水文地质勘察院工作。2001 年 7 月投资设立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潘政春持有公司 12.8%的股份。

③泮凤英，女，194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58 年 1 月至 1988 年 1 月在黑龙江省林口县百货商店工作，担任售货员。2001 年 7 月投资设立有限公司。泮凤英持有公司 12%的股份。

④潘家忠，男，194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66 年毕业于哈尔滨电工学院。1968 年 1 月至 1969 年 9 月在北京电器科学研究院一室工作，担任高级工程师职务；1969 年 9 月至 1999 年 10 月在东风汽车公司装备部自动化科担任高级工程师职务。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黑龙江省电力科技开发中心担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务。2001 年 7 月投资设立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董事。潘家忠持有公司 11.6%的股份。

⑤潘政强，男，195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东北电力学院。1979 年 8 月至 1994 年 11 月，在大庆市电业局工作，担任工程师；1994 年 11 月至今在黑龙江华源电力开发公司工作，担任副总经理。2001 年 7 月投资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董事。潘政强持有公司 9.4%的股份。

⑥潘正林，男，194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 年毕业于黑龙江省委党校。1966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在林口县政府工作，担任县委干事、办公室主任、县委副书记、人大主任。2001 年 7 月投资设立有限公司，于有限公司设立至 2013 年 10 月期间担任公司监事。潘正林持有公司 9%的股份。

⑦潘政军，男，194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66 年 2 月至 1969 年 12 月在黑龙江省林口县建堂乡工作，担任粮管员。1969 至 2003 在黑龙江省林口县粮食局工作，担任计调股长。2001 年 7 月投资设立有限公司，于有限公司设立至 2013 年 10 月期间担任公司监事。潘政军持有公

司 8.96%的股份。

⑧李云峰，男，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2年毕业于黑龙江省电力职工大学。1992年9月至1996年2月在黑龙江火电三公司工作，担任项目经理。1996年3月至2010年2月在深圳龙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销售部副经理。2010年3月至今在广州长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业务员；2011年6月成为公司股东。李云峰持有公司8%的股份。

⑨邱昕，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年毕业于长春地质学院。1985年7月至2002年12月在黑龙江省水文地质勘察院工作，历任技术员、工程师，2003年1月至2013年7月在黑龙江省桩基础工程公司工作，任高级工程师，2013年8月起至今在黑龙江省企望国土资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1年6月成为公司股东，现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邱昕持有公司6%的股份。

⑩闫柏平，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1年毕业于沈阳电校。1982年7月至1998年6月在大庆电业局工作，任继电保护工程师，1998年7月至2010年12月在大庆电业局北兴集团工作，担任副总经理，2011年1月起至今在大庆华锐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11年6月成为公司股东。闫柏平持有公司2.8%的股份。

(2)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潘政刚	450	18.00	自然人股东
2	潘政春	320	12.80	自然人股东
3	泮凤英	300	12.00	自然人股东
4	潘家忠	290	11.60	自然人股东
5	潘政强	235	9.40	自然人股东
6	潘正林	225	9.00	自然人股东
7	潘政军	224	8.96	自然人股东
8	李云峰	200	8.00	自然人股东
9	邱昕	150	6.00	自然人股东

10	闫柏平	70	2.80	自然人股东
合计		2464	98.56	

(3)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七人为兄弟姐妹关系，上述七人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其他股东之间及与上述七人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4、关于公司成立时股东身份的说明

有限公司成立前，潘政刚作为高校教师，拥有一项专利技术，当时的国家政策及其所在单位鼓励高校教师创业，搞技术产业化。因此，于 2001 年，潘政刚在国家政策及所在单位的鼓励下，拟创办哈尔滨帕特尔科技有限公司。

由于潘政刚个人当时没有足够的资金创办企业，且项目存在一定的风险而无法从银行贷款，也无法获得其他人投资。在没有其他的融资渠道的情况下，为解决设立公司的出资问题，潘家忠、潘政强、潘正林、潘政军、潘政春及泮凤英共同筹集资金提供给潘政刚投资成立了哈尔滨帕特尔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成立时，潘政刚在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工作，潘政强在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工作，潘正林在黑龙江省林口县政府工作，潘政军在黑龙江省林口县粮食局工作。

(1) 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开具的《证明》载明：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同意潘政刚投资设立帕特尔和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且符合“高校教师领办科技型企业”相关政策的。科技部、教育部、人事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制定的《关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若干规定》明确规定：“科研机构、高等学校及其科技人员可以采取多种方式转化高新技术成果，创办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人员可以在完成本职工作的前提下，在其他单位兼职从事研究开发和成果转化活动”。

(2) 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出具证明函载明：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主营业务为“对俄罗斯购电及酒店业务”，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并同意潘政强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及兼任公司董事职务。

此外，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4 日出具《证明函》载明，公司存续期间与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不存在提供燃料、原材料、辅料、设备及配件和提供设计、施工、维修、产品销售、中介服务或有其他业务关联的情况。

(3) 潘政军于 2001 年投资设立有限公司时在黑龙江省林口县粮食局工作，任科员一职，党派为中国共产党。根据黑龙江省林口县粮食局出具的《证明》载明，潘正强已于 2002 年从前述单位退休，且根据《廉洁准则》及《<廉洁准则>实施办法》相关之规定，潘政军不属于党员领导干部，不适用《廉洁准则》及《<廉洁准则>实施办法》。

(4) 潘正林于 2001 年投资设立有限公司时在黑龙江省林口县政府工作，为中共党员，曾担任县委干事、办公室主任、县委副书记、人大主任等职务，其属于《廉洁准则》及《<廉洁准则>实施办法》相关之规定适用的对象。根据相关规定，虽然潘正林投资设立帕特尔的行为违反党员规章制度，其股东资格存在瑕疵，但是，根据《纪律处分条例》及《纪律处分条例（2003 版）》相关之规定，针对潘正林的个人行为，可能面临的处罚均仅作用于潘正林个人，不会影响到有限公司的正常经营。再者，潘正林已于《公务员法》实施同年办理了退休手续，离职后三年内亦不存在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以及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的情况。而且，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整体变更设立时已经超过前述三年的法定限制期，因此，潘正林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前已经修正了其股东资格的瑕疵

主办券商及律师经核查，公司部分特殊身份的股东、高管人员为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潘正林、潘政军五人：

(1) 潘政刚于 2001 年投资设立有限公司时在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部、教育部、人事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1999 年 4 月 20 日联合颁布的《关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若干规定》以及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2013 年 12 月 26 日出具的《证明》，潘正刚的投资行为符合当时现行有效的政策及规定，其作为公司的发起人及董事，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2) 潘政强自 2001 年投资设立有限公司以来截至目前一直在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工作。根据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出具

的《证明函》，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且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显示，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不存在任何业务往来。此外，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4 日出具《证明函》载明，公司存续期间与黑龙江省华源电力开发公司不存在提供燃料、原材料、辅料、设备及配件和提供设计、施工、维修、产品销售、中介服务或有其他业务关联的情况。潘政强作为公司的发起人及董事，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3) 潘政军于 2001 年投资设立有限公司时在黑龙江省林口县粮食局工作，任科员一职，党派为中国共产党。根据黑龙江省林口县粮食局出具的《证明》载明，潘正强已于 2002 年从前述单位退休，且根据《廉洁准则》及《〈廉洁准则〉实施办法》相关之规定，潘政军不属于党员领导干部，不适用《廉洁准则》及《〈廉洁准则〉实施办法》，其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4) 潘正林于 2001 年投资设立有限公司时在黑龙江省林口县政府工作，为中共党员，曾担任县委干事、办公室主任、县委副书记、人大主任等职务，其属于《廉洁准则》及《〈廉洁准则〉实施办法》相关之规定适用的对象。根据相关规定，虽然潘正林投资设立帕特尔的行为违反党员规章制度，其股东资格存在瑕疵，但是，根据《纪律处分条例》及《纪律处分条例（2003 版）》相关之规定，针对潘正林的个人行为，可能面临的处罚均仅作用于潘正林个人，不会影响到有限公司的正常经营。再者，潘正林已于《公务员法》实施同年办理了退休手续，离职后三年内亦不存在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以及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的情况。而且，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整体变更设立时已经超过前述三年的法定限制期，因此，潘正林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前已经修正了其股东资格的瑕疵，其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的发起人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不存在任何潜在纠纷，不构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障碍。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和出资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7月5日，由自然人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李伟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70万元，其中股东潘家忠出资11万元，包括货币出资3万元和实物出资8万元；股东李伟以实物出资10万元；股东潘正林出资9万元，包括货币出资3万元和实物出资6万元；股东潘政军、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均出资8万元，包括货币出资3万元和实物出资5万元。

2001年6月18日，黑龙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黑立兴评字【2001】第24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止2001年4月30日，有限公司设立出资涉及的实物出资合计评估总值为499,555.00元。

2001年6月15日，黑龙江兴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兴验字【2001】第2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1年6月15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其股东出资的7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21万元，实物资产49万元。

2001年7月5日，有限公司取得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2301091240911。注册资本为7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潘家忠，住所为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湘江路8号。营业期限自2001年7月5日至2005年7月4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力设备、自动化控制产品、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电气产品、计算机设备及网络产品、环保设备；以上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潘家忠	11	15.71	货币资金、实物
李伟	10	14.29	货币资金
潘正林	9	12.86	货币资金、实物
潘政军	8	11.43	货币资金、实物

潘政刚	8	11.43	货币资金、实物
潘政春	8	11.43	货币资金、实物
潘政强	8	11.43	货币资金、实物
泮凤英	8	11.43	货币资金、实物
合计	70	100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有限公司在设立时的实物出资已由评估机构依法进行评估，评估机构以市场价格为评估作价依据，以销售方出具的合法发票为产权依据，现场勘察了实物质量情况及交付情况。该等电子设备已投入到公司实际使用，对公司设立时生产经营发挥了重大作用，因此，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实物出资真实，且合法有效，不存在虚假出资的违法情形。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4年2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由70万元增至150万元，其中股东潘家忠以货币出资20万元；潘正林、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潘政军分别以货币出资10万元。

2004年3月8日，哈尔滨兴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哈兴达会验字【2004】第207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4年3月8日，有限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以货币缴纳的全部新增注册资本合计80万元。有限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为150万元，实收资本为150万元。

2004年3月9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潘家忠	31	20.67	货币资金
潘正林	19	12.67	货币资金
潘政军	18	12	货币资金
潘政刚	18	12	货币资金
潘政春	18	12	货币资金

潘政强	18	12	货币资金
泮凤英	18	12	货币资金
李伟	10	6.67	-
合计	150	100	

(三)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7年1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50万元增至1500万元，其中股东潘政军以货币出资300万元，股东潘政刚以专利技术出资1050万元。

2006年12月30日，哈尔滨金城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哈金城评报字【2006】第0539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以2006年12月26日为评估基准日，潘政刚拥有并用于出资的“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01 2 59830.5）的评估价值为1066.93万元。

2007年1月18日，哈尔滨龙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哈龙博会验字【2007】第A023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07年1月18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投入的注册资本1350万元。增资之后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500万元,实收资本1500万元。

2007年1月30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前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潘政刚	1068	71.2	无形资产
潘政军	318	21.2	货币资金
潘家忠	31	2.07	-
潘正林	19	1.27	-
潘政春	18	1.2	-
潘政强	18	1.2	-
泮凤英	18	1.2	-
李伟	10	0.67	-

合计	1500	100	
----	------	-----	--

(四)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潘政刚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13.70%、12.12%、11.63%、9.45%、0.93%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泮凤英、潘家忠、潘正林、潘政春、潘政强；股东潘政军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7.52%的股权转让给潘政强；股东李伟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0.67%的股权转让给潘政强。

2010年9月17日，潘政刚分别与潘家忠、潘正林、潘政春、泮凤英、潘政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潘政刚将其持有的205.50万、181.85万元、174.50万元、141.75万元、14.00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泮凤英、潘家忠、潘正林、潘政春、潘政强；潘政军与潘政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潘政军将其持有的112.80万元出资转让给潘政强；李伟与潘政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伟将其持有的10万元出资转让给潘政强。

2010年9月26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潘政刚	350.25	23.35
泮凤英	223.5	14.9
潘家忠	212.85	14.19
潘政军	205.2	13.68
潘正林	193.5	12.9
潘政春	159.75	10.65
潘政强	154.95	10.33
合计	1500	100

(五)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9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

增至1550万元，新增资本的价格为10元/股，其中，潘政刚以117.5万元认缴11.75万元出资；泮凤英以75万元认缴7.5万元出资；潘家忠以71.5万元认缴7.15万元出资；潘政军以68万元认缴6.8万元出资；潘正林以65万元认缴6.5万元出资；潘政春以52.5万元认缴5.25万元出资；潘政强以50.5万元认缴5.05万元出资。

2010年9月27日，哈尔滨龙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哈龙博会验字【2010】第02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9月27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部股东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50万元。增资之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50万元，实收资本1550万元。

2010年9月28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潘政刚	362	23.35	货币资金
泮凤英	231	14.9	货币资金
潘家忠	220	14.19	货币资金
潘政军	212	13.68	货币资金
潘正林	200	12.9	货币资金
潘政春	165	10.65	货币资金
潘政强	160	10.32	货币资金
合计	1550	100	

（六）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0年12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0年9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为“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8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京会兴审字【2010】第6-456号审计报告，截止2010年9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人民币16,039,822.14元。

2010年10月11日，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六合正旭评报字【2010】第264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2010年9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8,624,800.00元。

2010年10月18日，公司发起人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签订了《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明确各发起人在公司变更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本次整体变更系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截至2010年9月30日的净资产16,039,822.14元为基础折股1,600万股，其余净资产39,882.1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0年11月29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京会兴验字【2010】第6-2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股本1600万元已全部到位。

2010年12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0年12月16号，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2301991000212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潘政刚	373.6	23.35	净资产
泮凤英	238.4	14.90	净资产
潘家忠	227.2	14.20	净资产
潘政军	218.88	13.68	净资产
潘正林	206.4	12.90	净资产
潘政春	170.4	10.65	净资产
潘政强	165.12	10.32	净资产
合计	1,600.00	100.00	

（七）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2月10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进行增资，增加股份数额为450万股，增资价格为1元/股，其中股东潘政春以货币出资119.6万元；潘政刚以货币出资76.4万元；潘政强以货币出资69.88万元；潘家忠以货币出资62.8万；泮凤英以货币出资61.60万元；潘正林以货币出资18.6万；刘佳辉以货币出资10万元；闫长发以货币出资8万元；暴建龙以货币出资7万元；潘政军以货币出资5.12万元；孙向瑞以货币出资5万元；王丽霞以货币出资3万元；常丽萍以货币出资3万元。

2011年2月14日，哈尔滨龙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哈龙博会（验）字【2011】第00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450万元。

2011年2月17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公司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潘政刚	450	21.95	货币资金
泮凤英	300	14.63	货币资金
潘家忠	290	14.15	货币资金
潘政春	290	14.15	货币资金
潘政强	235	11.46	货币资金
潘正林	225	10.98	货币资金
潘政军	224	10.93	货币资金
刘佳辉	10	0.49	货币资金
闫长发	8	0.39	货币资金
暴建龙	7	0.34	货币资金
孙向瑞	5	0.24	货币资金
王丽霞	3	0.15	货币资金
常丽萍	3	0.15	货币资金
合计	2,050.00	100	

（八）股份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溢价增资，增加股份数额为450万股，增资价格为3元/股，其中股东邱昕以货币出资450万元认购150股；李云峰以货币出资600万元认购200万股；闫柏平以货币出资210万元认购70万股；潘政春以货币出资90万元认购30万股。

2011年5月30日，哈尔滨龙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哈龙博会验字【2011】第01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450万元。

2011年6月2日，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公司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潘政刚	450	18	-
潘政春	320	12.8	货币资金
泮凤英	300	12	-
潘家忠	290	11.6	-
潘政强	235	9.4	-
潘正林	225	9	-
潘政军	224	8.9	-
李云峰	200	8	货币资金
邱昕	150	6	货币资金
闫柏平	70	2.8	货币资金
刘佳辉	10	0.4	-
闫长发	8	0.32	-
暴建龙	7	0.28	-
孙向瑞	5	0.2	-
王丽霞	3	0.12	-
常丽萍	3	0.12	-
合计	2500	100	

（九）无形资产出资的说明

1、关于潘政刚先生以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增资的说明

2006年11月24日，潘政刚将个人拥有的专利技术“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01 2 59830.5）转让至公司名称，并以该专利评估作价进行增资。潘政刚领取“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时间为2003年4月30日，专利权人为潘政刚先生。权利取得方式为原始取得。

潘政刚系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教师，长期从事高中低压电动机软启动装置的研发及教学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六条规定：“执行本单位的任务或者主要是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为职务发明创造。职务发明创造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该单位；申请被批准后，该单位为专利权人。”“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系潘政刚业余时间研发取得，在研发过程中，未承担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的研究任务，也未利用职务的便利使用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的物质条件和资源；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未授权潘政刚先生研发“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也未产生相应的研发费，上述情况，已取得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确认。

2007年1月20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已在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中同意潘政刚先生以无形资产“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出资，就增资事项提交工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并获核准。潘政刚于2013年12月19日出具《承诺书》，确认“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系利用个人在业余时间完成的专利技术，并非职务发明，如该次无形资产增资事宜引致任何的法律风险或财务风险，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将由潘政刚全部承担。

2007年1月30日增资完成前，“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的权利人过户有限公司名下，并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过户到公司名下，证书编号第549759号。公司已使用该专利多年，没有相应权利主体就“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向登记机关提出异议，或向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提起诉讼或仲裁，未发生权属纠纷。

2、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与公司其他专利的关联度的说明

自“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专利技术出资并转让到公司名下后，公司在该专利技术基础上衍生出已申请或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共16项，具体如下：

(1) 已授权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权利人	申请日期	授权日	保护期
1	绿色节能电弧炉控制装置	发明专利	ZL200710144566.1	原始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11.06	2010.01.20	二十年
2	具有回馈节电与增压功能的高电压大功率电动机起动装置	发明专利	ZL200910072651.0	原始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8.06	2012.05.30	二十年
3	回馈与增压式矿热炉炉节电装置	发明专利	ZL200910072649.3	原始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8.06	2013.01.02	二十年
4	开关变压器式调电压、电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520020139.9	继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01.24	2006.03.15	十年
5	多副绕组开关变压器式大功率电机软起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100823.6	继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9.10	2010.07.14	十年
6	多台多副绕组开关变压器并用式超大功率电机软起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100822.1	继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9.10	2010.07.28	十年

7	长距离配电网电压提升补偿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70205.3	原始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07.28	2012.09.19	十年
8	矿热炉低压补偿用开关变压器控制电抗器式 SVC 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628692.0	原始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6	2013.07.03	十年

(2) 正在申请的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人	专利申请日	目前状态
1	新式串补线路次同步谐振阻尼和短路电流限制装置	发明专利	2012103538746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2	抽水蓄能电站发电电动机多功能控制保护装置	发明专利	2012103534904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3	新式自同期并网装置	发明专利	2012103533545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4	高压断路器长寿命保护装置	发明专利	2012103538036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5	新式制动电阻快速投切装置	发明专利	2012103535095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6	可调电抗器式调压稳压装置	发明专利	2012103540750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7	一种新的车载式自动过相装置	发明专利	201310450961.8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9.29	实质审查

8	一种新的地面式自动过相装置	发明专利	201310450962.2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9.29	实质审查
---	---------------	------	----------------	----------------	-----------	------

3、一致行动人向公司回购专利的说明

2007年1月20日，有限公司由150万元增至1500万元，其中股东潘政军以货币出资300万元，股东潘政刚以专利技术出资1050万元。上述新增注册资本已于2007年1月28日，全部到位。

2010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潘政刚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13.70%、12.12%、11.63%、9.45%、0.93%的股权分别无偿转让给泮凤英、潘家忠、潘正林、潘政春、潘政强。本次股权无偿转让后，潘政刚以该专利出资所对应的股权由潘政刚、潘家忠、潘正林、潘政春、泮凤英、潘政强共同享有。

截至2010年9月30日，该专利账面金额大部分已摊销完成，剩余价值为350万元。鉴于公司当时正在筹备办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且考虑到该专利因受2008年金融危机事件产生的市场动荡影响而未能达到出资时评估报告所预期的收益值等因素，因此全体股东同意以350万的价格自愿回购该专利并以0价值捐赠给公司。

2010年9月26日，有限公司与潘政刚、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泮凤英签订专利技术转让协议书，约定有限公司将该专利作价人民币350万元转让给股东。同时，股东在转让协议中承诺：自愿将购买后的该专利无偿独占许可公司使用，且公司在此之前使用该技术申请的专利由公司作为专利权人继续享有和使用，正在申请的专利由公司作为申请人继续申请，因使用该技术及进一步开发该技术形成的专利等知识产权仍归公司享有。

4、无形资产出资占注册资本的合法性

无形资产出资时，现金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时间	增资前	无形资产	货币出资	增资后	无形资产占
------	-----	------	------	-----	-------

	注册资本	出资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 本比重 (%)
2007年1月	150	1050	300	1500	77.78

根据公司法的第二十七条第三款规定：“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低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有限公司以无形资产加现金的方式增资，现金资金比例虽低于百分之三十，但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1）潘正刚以该专利进行的出资依法进行了评估，哈尔滨金城资产评估事务所根据当时（2006年12月30日）良好的市场环境，采用收益法，对“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专利技术未来5年收益进行评估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专利出资经哈尔滨龙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取得了工商机关的核准，该专利并已经转移至公司名下、成为公司的资产。公司已使用该专利多年，没有任何第三方就专利权属提出异议，亦从未发生专利权属纠纷。因此，该项无形资产入账价值依据充分。

（2）公司主营业务为高低压电动机软启动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潘正刚投资公司的该专利在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领域取得了突出的业绩，公司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并成功入选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同时，公司在该专利技术基础，开展了后续的深度研发并相继取得大量的衍生专有技术（包括八项已经取得专利权的专有技术及八项正在申请专利权中的专有技术），并依法向我国专利主管部门申请及取得了多项专利技术。公司在该专利技术及其衍生专利技术的支撑下，确保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调试、后续服务的电动机软启动完整解决方案。该专利与公司业务关联密切。

同时，从审慎性角度出发，公司于2014年4月聘请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对该专利再次进行了评估。虽然该次评估比第一次评估值少人民币309.15万元，但是第二次评估值的减少是由于市场经济环境影响所致、并非主观可控制行为，而且2010年9月全体股东就该专利另行实际向公司货币注资350万元，该笔款项高于评估实际减少的数值。另外，该专利的所有权自2006年11月24日转让至公司名下后从未发生变更。

因此，该无形资产公司业务关联性强，评估价值公允，出资真实、合法。自该无形资产出资并投入公司使用后，公司一直享受该专利技术带来的收益，并未

遭受任何损失，公司股东未获取任何额外或非法利益。

综上所述，公司无形资产增资的行为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不构成公司就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实质性障碍。

五、分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无分公司、子公司。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潘家忠，董事，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潘政刚，董事长，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潘政春，副董事长，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潘政强，董事，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暴建龙，董事，198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毕业于黑龙江技术学院。2005 年 1 月起在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质管部、经营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销售总监。

闫长发，董事，198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2005 年 7 月起在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质管部经理、技术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技术部经理。

郝玥颖，董事，198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师范大学，2008年8月起2011年6月，在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工作，自2011年6月起至今现任公司董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邱昕，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唐超，监事，男，198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2007年7月起在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项目工程师、生产部副经理，现担任生产部副经理、公司监事。

李天昊，职工代表监事，1984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2007年7月在有限公司工作，现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构成，其人员及基本信息简介如下：

潘政春，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刘佳辉，副总经理兼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196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2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1982年7月至1990年12月在哈尔滨工业大学工作，担任讲师；1991年1月至1998年12月在莫斯科鑿坤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8年11月在伯特力玛耶夫企业联合体工作担任执行经理；2009年起在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现任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王宇，副总经理，1982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2005年7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主管研发的副总经理。

八、最近二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数据/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3,029,293.54	12,442,918.87
净利润（元）	2,479,494.53	464,315.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79,494.53	464,31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977,934.87	464,995.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977,934.87	464,995.42
毛利率	42.03%	50.39%
净资产收益率	6.27%	1.22%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4.97%	1.22%
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2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64	1.04
存货周转率（次/年）	3.06	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6,968.93	370,593.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	0.01
财务数据/指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52,157,883.45	47,822,963.73
股东权益合计（元）	40,758,648.52	38,279,153.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40,758,648.52	38,279,153.99
资产负债率	21.86%	19.96%
流动比率（倍）	2.76	3.35
速动比率（倍）	2.25	2.66
每股净资产（元）	1.63	1.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3	1.53

九、本次公开转让的有关当事人

（一）主办券商：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东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西塔19、20楼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24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磊

项目小组成员：罗义飞、张立宇、常远、郭丹、彭丽华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刘鸿

住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汉威大厦5A1

经办律师：肖群、朱玉子

电话：010-52019988

传真：010-65612322

（三）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胜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冬梅、王永析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更名为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7层703室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宋劼、张志华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五）证券登记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营业务

1、公司营业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力设备、自动化控制产品、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电气产品、计设备及网络产品、环保设备；以上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可以承揽小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勘查业务；可以承担三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项目。

2、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中低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一直致力于石化、电力、钢铁、矿山等行业软起动装置的定制化研发与业务拓展。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为 DJRQ 系列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公司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基本特征如下表所示：

公司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基本特征

主要功能	实现平滑无级的电动机加速，通过控制电动机起动转矩平滑连续变化来保护机械设备，减小起动电流获得相对稳定的电网电压，使电网和整个电动机驱动系统承受较小的冲击。
应用领域	适用于额定电压 3~35kV 的大中型笼式、绕线式异步电动机或同步电动机的软起动、软停车，特别是电网容量不足的工矿企业，产品普遍适用于冶金、石油、化工、电力、轻工、采矿、市政工程、建材、制药等工业领域。
产品性能	统一技术平台，可满足 60000kW 以下，35kV 以内任何容量电动机的软起动，模块化技术可任意扩展装置容量；多种起动模式满足不同需求，友好的人机交互界面，便捷操作；稳定性高，可保证电动机频繁起动，使用寿命长。控制准确，重复精度高，不受环境条件影响，起动失败风险较低；可一拖多（电动机容量不要求相近）。

产品结构	主要由开关变压器和软起动控制柜组成。
-------------	--------------------

公司主要产品，具体种类如下：

1、DJRQ03 型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

DJRQ03 型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是一种通用型高压异步电动机软起动装置，该装置采用高可靠性油浸式开关变压器和处于低压环境的晶闸管作为主电路，再结合 PLC 控制系统，触发采样单元配合的基本结构方式，主要特点是可以适应钢厂等现场相对恶劣的环境，稳定性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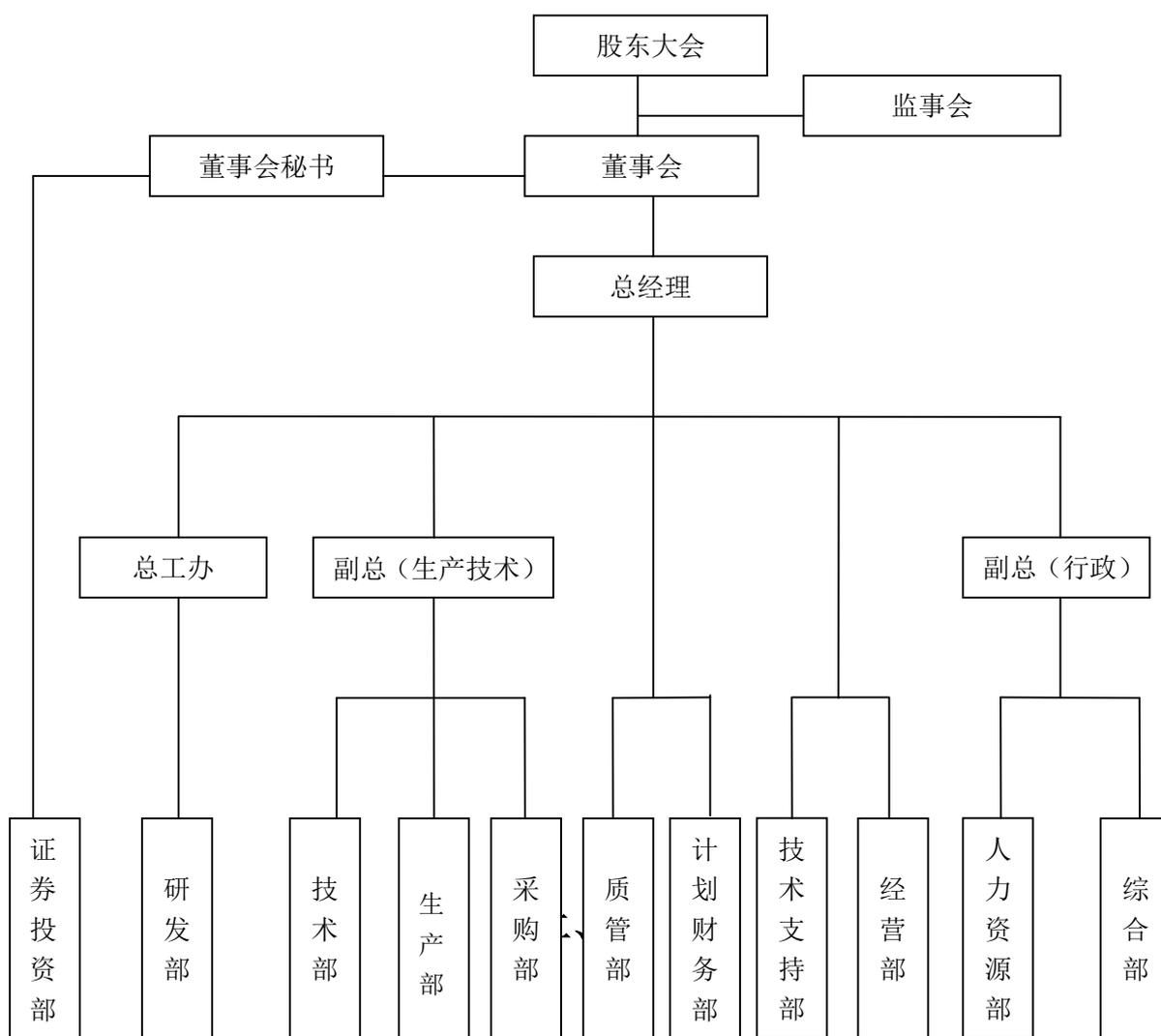
2、DJRQ04 型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

DJRQ04 型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是在 DJRQ03 型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的产品，该装置采用干式开关变压器，可控硅触发系统采用光纤。控制性能与 DJRQ03 型相同，主要特点是：占地面积小，特别适合于高压配电室的无油要求。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管理，各个部门职能如下：

经营部：依据各项制度协调同其他部门的关系和工作，督促其它部门完成销售协调工作；制定月度、季度、年度销售计划，进行目标分解，并执行实施；合理进行经营部门费用、借支控制，确立销售费用的年度预算；预测市场危机，分析客户信誉，统计、催收和结算货款；作好销售服务工作，促进、维系公司与顾客间关系；主动了解客户需求和意见并对提出产品改进建议。

生产部：负责制定部门年度生产计划，监督控制生产过程，组织支持项目现场开通与售后维护工作，参与产品质量问题的分析和处理。

技术部：参与制定技术发展战略，确定新产品开发定位及技术研发方向；参与重大工艺改进的攻关，对攻关过程进行监督、控制，并对其过程和结果负责；对现有产品的改进与技术完善工作，并对现有的产品稳定性负责；参与客户培训，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技术问题；组织解决重大质量事故。

采购部：制定执行招、投标管理办法和各项物品的采购标准；审核年度各部门呈报的采购计划，统筹策划和确定采购内容，制订主辅料采购清单；根据采购管理程序，参与重点和大宗采购项目的谈判、签约，检查合同的执行和落实情况；督导检查仓库的验收、入库、发放及管理工作，确保采购物品的质量；对采购合同履行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及时支付相关款项；制定供应商管理办法，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考核，确保供应商提供产品的优良性。

质管部：建立符合 ISO9001 标准的公司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组织公司的内部质量审核工作，确保符合 ISO9001 标准；定期检查公司生产各个环节产品质量，并提出质量改进建议；定期检查各生产相关部门质量控制的有效性，并提出质量改进建议。

研发部门：参与重大产品开发、重大工艺改进的攻关，对新产品开发过程进行监督、控制，并对新产品开发的过程和结果负责；对前瞻性技术进行研究和追踪组织参与公司技术开发的立项论证、成果鉴定。

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员工的招聘、档案的管理、福利、培训和绩效考核等

相关事项；以及公司文化建设、办公环境的维护、办公用品的购买及发放等日常行政工作。

计划财务部：负责制定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制度，负责编制公司年度报表及财务报告；负责分析公司经营收益和财务状况；负责公司投融资、会计核算、税务申报等财务核算工作。

证券投资部：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各项指令，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各项任务，负责起草股份公司股权管理制度、证券运作控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相应实施细则；负责起草股份公司证券运作计划、本部门的年度和月度工作计划；负责证券投资方式的研究及证券投资业务的具体操作与实施；负责股份公司增资扩股等再融资的相关工作，以及相关中介机构的联络工作；负责受理投资者来人、来函、来电咨询接待工作。

综合部：协助总经理处理日常行政事务，做好各职能部门之间以及职能部门与业务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做好公司分支机构的协调工作；负责公司各项管理信息的上传下达和下传上达；负责公司的法律事务、治安保卫工作；负责公司信息化管理和内部网络管理；负责公司物业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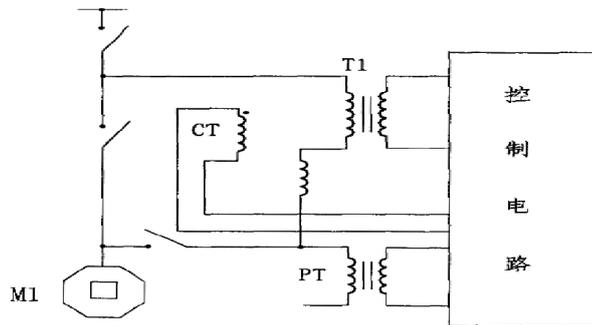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在生产方面，公司建立了一套以销售定单为依据的排产模式。公司的研发部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定制出产品设计方案（包括备齐生产服务信息图纸、技术文件，作业指导书，合格的原辅料），生产部门根据设计方案，制定出组装计划，并向采购部门发出零部件采购指令，在生产过程中生产部门对生产过程设置特殊的过程控制点进行工艺监督和“三自控制”，进行文明生产和定制管理，研发和技术部门适时予以技术方面的支持，质管部门负责生产过程中质量异常情况的纠正和预防。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电机软起动装置由开关变压器 T1、电压传感器 PT、电流传感器 CT 和控制电路等构成，如下图所示。开关变压器的原边绕组与电动机串联，副边绕组与控制电路相连，由控制电路控制变压器副边绕组的关断与导通的时间比，改变电动机端电压，从而达到软起动及调速的目的。



公司开关变压器式电机软起动装置工作示意图

变压器（T1）原边绕组与电动机（M1）串连接在电网上，T1 的副边绕组并接在正向晶闸管和反向晶闸管的两端，这就构成了该装置的主控回路。当晶闸管截止时，变压器（T1）为空载状态，此时的电源电压大部分加在变压器（T1）的原边绕组上，电动机（M1）上的端电压很低，当晶闸管完全导通时，变压器为副边短路状态，变压器（T1）原边绕组上的电压很低。此时的电源电压大部分加在电动机（M1）上。

控制模块根据可编程控制器的命令，调节晶闸管的关断与导通的时间比，使电动机处于软起动、软停止或调速运行工况。

其中，控制模块根据给定电压和电压传感器（PT）提供的反馈电压、电流传感器 CT 提供的反馈电流构成 PID（比例-积分-微分）控制，保证系统平稳可靠的工作。

与同类产品相比，该装置具有如下特点：

- 1、电压电流全范围调节，可输出任意波形，时间常数小，反应迅速；

2、开关变压器工作于开关状态，开通时只有铜损，隔断时只有铁损，起动过程中开关变压器损耗很小，可连续起动；

3、由于是纯调压软起动，一拖多时电动机的容量可以相差很远；

4、电动机功率增加时只要增加功率器件的容量即可，因此理论上讲，只要主电路功率元件的容量选择合适，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可用来起动任意大容量的电动机。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包括专利、商标、网络域名及土地使用权。

1、专利权

（1）已授权专利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拥有3项发明专利证书及5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权利人	申请日期	授权日	保护期
1	绿色节能电弧炉控制装置	发明专利	ZL200710144566.1	原始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11.06	2010.01.20	二十年
2	具有回馈节电与增压功能的高电压大功率电动机起动装置	发明专利	ZL200910072651.0	原始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8.06	2012.05.30	二十年
3	回馈与增压式矿热炉炉节电装置	发明专利	ZL200910072649.3	原始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8.06	2013.01.02	二十年
4	开关变压器式调电	实用新型	ZL200520020139.9	继受取得	哈尔滨帕特尔	2005.01.24	2006.03.15	十年

	压、电流装置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5	多副绕组 开关变压器式大功率电机软 起动装置	实用 新型	ZL20092 0100823.6	继受 取得	哈尔滨 帕特尔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2009.09.10	2010.07.14	十年
6	多台多副 绕组开关 变压器并 用式超大 功率电机 软起动装 置	实用 新型	ZL20092 0100822.1	继受 取得	哈尔滨 帕特尔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2009.09.10	2010.07.28	十年
7	长距离配 电网电压 提升补偿 装置	实用 新型	ZL20112 0270205.3	原始 取得	哈尔滨 帕特尔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2011.07.28	2012.09.19	十年
8	矿热炉低 压补偿用 开关变压 器控制电 抗器式 SVC 装置	实用 新型	ZL20122 0628692.0	原始 取得	哈尔滨 帕特尔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2012.11.26	2013.07.03	十年

(2) 正在申请的专利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申请 8 项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人	专利申请日	目前状态
1	新式串补线路 次同步谐振阻 尼和短路电流 限制装置	发明 专利	2012103538746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2	抽水蓄能电站 发电电动机多 功能控制保护 装置	发明 专利	2012103534904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3	新式自同期并 网装置	发明 专利	2012103533545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2012.9.21	实质审查

				公司		
4	高压断路器长 寿保护装置	发明 专利	2012103538036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5	新式制动电阻 快速投切装置	发明 专利	2012103535095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6	可调电抗器式 调压稳压装置	发明 专利	2012103540750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2.9.21	实质审查
7	一种新的车载 式自动过相 装置	发明 专利	201310450961.8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3.9.29	实质审查
8	一种新的地面 式自动过相 装置	发明 专利	201310450962.2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3.9.29	实质审查

2、商标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注册商标 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类别	权利人	专用权 期限	注册号	核定商品/服务
1		9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2.08.28 - 2022.08.27	9682208	变压器；电动调 节设备；逆变器 （电）；配电箱 （电）；配电控 制台；调压器； 稳压电源；高低 压开关板；起动 器；工业操作遥 控电力装置
2	帕特尔	9	哈尔滨帕 特尔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2012.10.07 - 2022.10.06	9682229	工业操作遥控 电力装置

3		9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07 - 2022.10.06	9682236	工业操作遥控 电力装置
---	---	---	----------------	-------------------------------	---------	----------------

3、软件著作权

(1) 已授权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已授权软件著作权。

(2) 正在申请的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正在申请的软件著作权。

4、非专利技术

公司无非专利技术。

5、网络域名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的网络域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书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国际英文 域名证书	hrbpattern.com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3.11.11-2015. 11.11

6、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 2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块座落	土地 使用权人	发证日期	终止时间	用途	证照编号	是否抵押
1	哈尔滨市道里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北侧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5.12	2060.5.27	工业用地	哈国用(2011)第09005255号	正在办理抵押手续
2	哈尔滨市红旗大街 235 号天洋华府小区 1 栋 15 层 B 号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3	2053.3.2	办公	哈国用(2012)第10000681号	无

注：1、座落在哈尔滨市道里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北侧的地块，公司在该地块上自建厂房。根据哈尔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滨市环境保护局哈高新区分局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出具的哈环高试[2013]10 号关于试生产复函，公司目前正在试生产过程中。

2、哈尔滨市红旗大街 235 号天洋华府小区 1 栋 15 层 B 号的土地使用权价值已随房屋价值全部转入固定资产科目。

(三) 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省科学技术厅、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	GF201123000017	2011.10.17 - 2014.10.17
2	黑龙江省机械工业产品准产证	黑龙江省机械工业技术协会，黑龙江省机械工业产品生产条件认定委员会	黑机电准字 GK-1019	2012.1.1 - 2015.12.31
3	高压开关设备生产必备条件与产品质量认定合格证书	黑龙江省机械工业协会、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HJD-GK-019	2013.1.1 - 2016.12.31
4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01212Q20769R3S	2012.11.09 - 2015.11.08
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	2011.8.4
6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商准入证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	2012.10.18
7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施工单位	黑龙江省国土资源厅	20110943005	2011.10.17 - 2014.9.21
9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设计单位	黑龙江省国土资源厅	20110933007	2011.10.17 - 2014.9.21
9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勘察单位	黑龙江省国土资源厅	20110923009	2011.10.17 - 2014.9.21
10	乙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	黑龙江省国土资源厅	20110913011	2011.10.17 - 2014.9.21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未承担其他公司产品的经销任务。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原值为 24,990,261.00 元，账面价值为 23,247,901.62 元的固定资产。目前均用于公司日常生产和办公的房屋及建设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运输工具等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2,824,424.39	22,195,953.66	97.25
运输工具	824,894.00	132,935.15	16.12
办公设备	806,550.31	525,164.39	65.11
机器设备	534,392.30	393,848.42	73.70
合计	24,990,261.00	23,247,901.62	93.03

1、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1）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5 日买入的位于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 235 号天洋华府小区 1 栋 15 层 B 号的商品房（房屋产权证编号为哈房权证开字第 201207783 号），该商品房的建筑面积共为 414.62 平方米。

201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与黑龙江省国土时代矿业评估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双方约定：公司以 350 万元价格向黑龙江省国土时代矿业评估有限公司出售位于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 235 号天洋华府小区 1 栋 15 层 B 号的土地及房产（房屋产权证编号为哈房权证开字第 201207783 号，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哈国用（2012）10000681 号），建设面积为该商品房的建筑面积共为 414.62 平方米。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支付首付款 300 万，剩余房款于房屋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5 日支付，2014 年 5 月 30 日交付房产。

（2）公司买入位于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与湘江路交角处地下车库-1 层 173 号的车位，该车位建筑面积为 36.89 平方米，总价为人民币 130,000 元，并于 2007 年 11 月 31 日支付了总价款。

（3）公司于 2011 年及 2012 年在位于其所有的哈尔滨市道里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北侧的块上自建厂房、生产车间及辅助用房，该等房屋的房屋产权证

正在办理中。

2013年10月25日，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坊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黑龙江省科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担保公司在2013年10月25日至2014年10月24日期间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坊支行贷款500万元。公司与黑龙江省科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反担保（抵押）合同书》（编号：FDB（363）-2013-（078）），以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在建工程设定了抵押担保。公司已于2013年12月31日办理了在建工程抵押担保手续，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抵押手续。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房屋建筑物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为628,470.73元人民币，账面价值为22,195,953.66元人民币。

2、公司拥有的运输工具情况

序号	车牌号码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使用性质	注册日期	发证日期	是否质押
1	黑 AU0043	小型普通客车	松花江 HFJ6391	非营运	2007.05.08	2011.02.28	否
2	黑 AC2930	中型普通客车	金旅牌 XHL6601133	非营运	2011.11.04	2011.11.04	否
3	黑 ACD756	小型越野客车	现代胜达 KMHSH81D08U	非运营	2008.09.03	2011.02.28	否
4	黑 AP7632	小型普通客车	奥德赛牌 HG6480	非运营	2005.07.04	2011.02.28	否

3、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数	净值
1	调压器	330.00	313.50	16.50
2	摇表	200.00	190.00	10.00
3	领用样机	20,177.90	19,169.00	1,008.90
4	电能分析仪（认）	41,880.34	39,786.32	2,094.02
5	红外测温仪（认）	470.09	446.59	23.50
6	红外测温仪（认）	470.09	446.59	23.50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7	绝缘电阻测试仪(认)	1,282.05	676.60	605.45
8	示波表 3102M	5,000.00	1,451.34	3,548.66
9	示波器 MSO8202T	6,500.00	1,886.83	4,613.17
10	信号源 AG1022	2,000.00	580.58	1,419.42
11	电源 MS3053	1,850.00	537.02	1,312.98
12	三项小电流发生器	2,991.45	236.82	2,754.63
13	干式试验变压器及操作箱	5,811.97	179.44	5,632.53
14	起重机（认）	111,376.07	21,161.52	90,214.55
15	母线加工机（认）	37,606.84	4,465.80	33,141.04
16	绕线机 WR-01（认）	17,948.72	2,131.35	15,817.37
17	绕线机 WR-300（认）	9,401.71	1,116.45	8,285.26
18	变压器专用固化炉（认）	42,735.04	4,736.48	37,998.56
19	真空滤油机（认）	34,188.03	3,247.92	30,940.11
20	手动搬运车(认)	4,358.97	1,449.42	2,909.55
21	电流互感器(认)	7,051.28	2,233.00	4,818.28
22	调压器(认)	22,649.57	7,172.40	15,477.17
23	电焊机	1,800.00	541.50	1,258.50
24	工业台钻	2,850.00	857.47	1,992.53
25	线号机(认)	2,905.98	874.00	2,031.98
26	木工台锯(认)	3,076.92	925.68	2,151.24
27	曲线锯(认)	1,623.93	488.49	1,135.44
28	电子吊称	1,600.00	430.61	1,169.39
29	直流电阻测试仪（认）	9,401.71	1,786.32	7,615.39
30	油浸式交流实验变压器（认）	17,094.02	3,247.92	13,846.10
31	中频发电机组（认）	49,572.65	9,418.80	40,153.85
32	绝缘油杯（认）	384.62	73.08	311.54
33	全自动变化组别测试仪（认）	8,119.66	1,542.72	6,576.94
34	可调绕线模 3B	20,940.17	2,983.95	17,956.22
35	可调绕线模 2B	15,811.97	2,253.24	13,558.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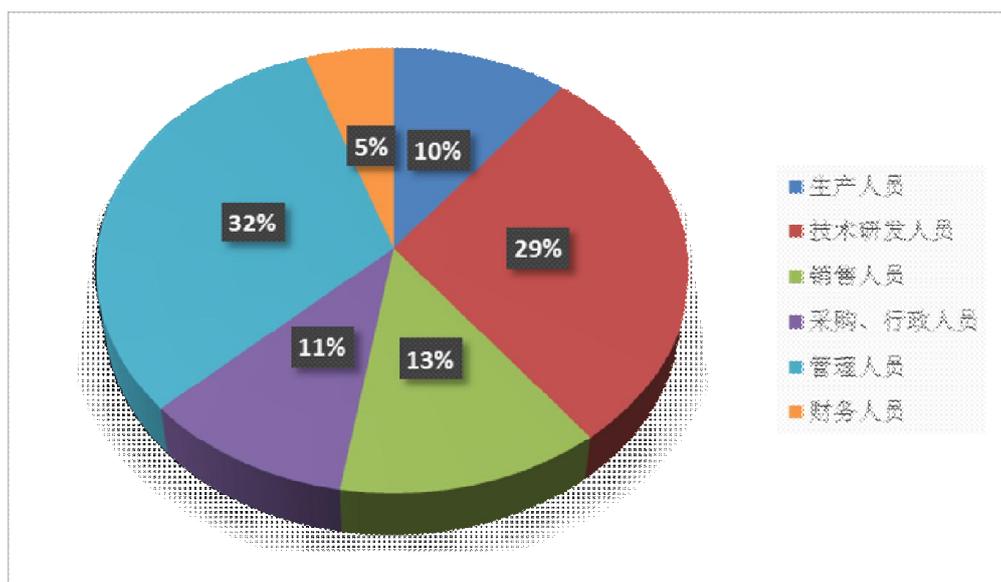
36	吸尘器	945.00	74.80	870.20
37	线号印字机	2,393.16	189.45	2,203.71
38	封口机	680.00	43.08	636.92
39	移动剪叉升降平台	14,957.26	947.28	14,009.98
40	手动液压堆高车	3,205.13	203.00	3,002.13
41	切割机	750.00	47.52	702.48

（六）员工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38 名员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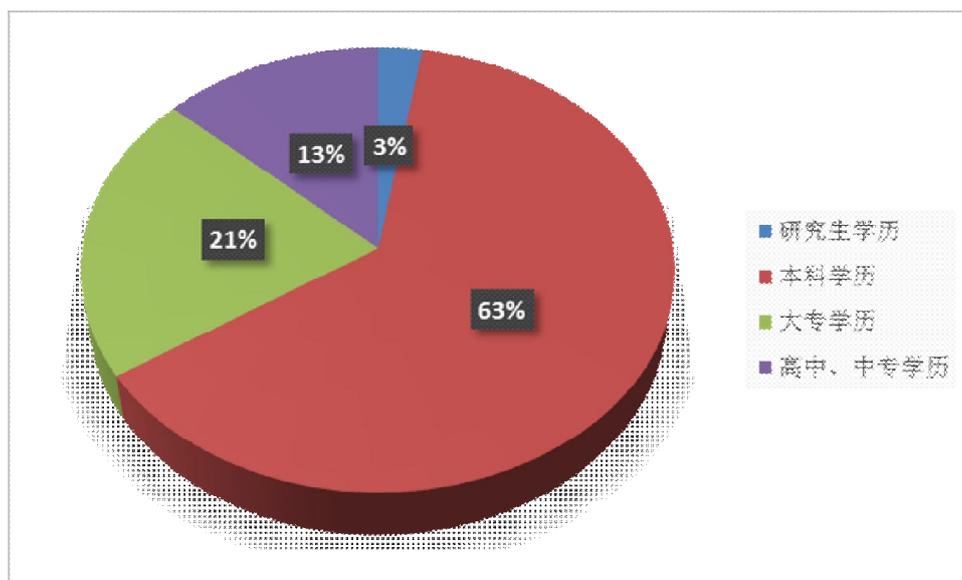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公司员工中技术研发人员 11 人，生产人员 4 人，销售人员 5 人，采购、行政人员 4 人，管理人员 12 人，财务人员 2 人。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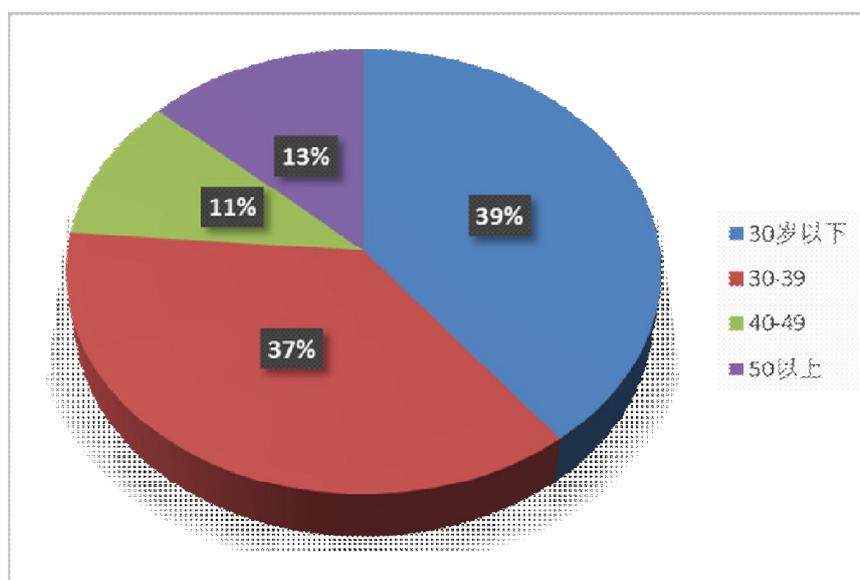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公司员工中取得研究生学历 1 人，本科学历 24 人，大专学历 8 人，高中、中专学历 5 人。如下图：



3、按年龄划分

公司员工中 30 岁以下的 15 人，30 至 39 岁的 14 人，40 至 49 岁的 4 人，50 岁以上 5 人。如下图：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及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	持股比例 (%)
1	潘家忠	70	公司创始人之一、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主要专利发明人。	董事兼总工程师	11.6
2	潘政刚	60	公司创始人之一、哈尔滨电力学院教授、主要专利发明人。	董事长	18

3	刘佳辉	50	曾供职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莫斯科鑿坤有限责任公司、伯特力玛耶夫企业联合体。2009年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抓生产技术、哈工大-帕特尔研发中心等工作。同时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常务副总经理	0.4
4	王宇	31	2005年起任职于有限公司，曾任质管部、生产部、技术部、开发部经理及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技术副总经理	-
5	暴建龙	32	2005年起任职于有限公司，曾任质管部、经营部经理等职务。	销售总监	0.28
6	闫长发	32	2005年起任职于有限公司，曾任质管部、技术部经理等职务。	技术部经理	0.32
7	李天昊	30	2007年起任职于有限公司，2012年任开发部副经理职务。	研发部经理	-
8	唐超	29	2007年起任职于有限公司，2012年任生产部副经理职务。	生产部经理	-
9	张弛	28	2011年起任职于有限公司，2012年任生产部副经理职务。	生产部经理	-
10	林月江	27	2010年起任职于有限公司，2012年任质管部副经理职务。	质管部经理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潘政刚和潘家忠为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人员，自有限公司阶段就一直在公司从事软起动装置技术开发研究，是公司核心技术的主要创作者。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七)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和销售收入

2013年度产品盈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销售
----	----	----	-----	----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	数量
DJRQ03	8,656,410.25	41.05	4,918,741.29	37.63	43.18	10
DJRQ04	12,430,769.23	58.95	8,153,986.47	62.37	34.4	2
环保节能负载	-	-	-	-	-	
合计	21,087,179.48	100	13,072,727.76	100	38.01	12

2012 年度产品盈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销售 数量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DJRQ03	10,537,740.47	99.25	5,428,022.44	98.77	48.49	9
DJRQ04	-	-	-	-	-	
环保节能负载	79,230.77	0.75	67,491.45	1.23	14.82	1
合计	10,616,971.24	100	5,495,513.89	100	48.24	10

注：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发生的销售退回情形

(二) 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最近二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1、产品消费群体

公司生产的软起动设备主要客户群为石化、钢铁、电力、矿山等系统，如中石油与中石化各炼油厂、采油厂、乙烯及天然气公司等；各钢铁公司的焦化厂、制氧厂、炼铁厂等大型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以及中外合资企业等。

2、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 2013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与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销售额 的比例(%)
1	山东亿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115,384.63	30.90
2	沈阳鼓风机集团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5,315,384.60	23.08
3	林德工程（杭州）有限公司	1,504,273.50	6.53
4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电器厂	1,415,384.62	6.15
5	浙江伊赛科技有限公司	1,282,051.28	5.57
	合计	16,632,478.63	72.23

公司 2012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与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全部销售 额的比例
1	沈阳鼓风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71,929.05	40.76%
2	开封空分集团有限公司	1,410,256.42	11.33%
3	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210,256.41	9.73%
4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735,042.74	5.90%
5	达州国顺商贸有限公司	733,333.33	5.89%
合计		8,427,484.62	73.61%

注：公司于 2012 年分别向沈阳鼓风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两家子公司沈阳鼓风机通风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沈阳鼓风机集团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销售金额分别为 2,215,384.62 元、2,856,544.43 元。

公司的软起动产品主要是中高压系列软起动装置，单个装置销售价格较高，因此年度前五名客户占据了总销售额较大的比例。根据行业特征，软起动装置一般服务于大型设备，因此公司每年会面向不同的销售客户，接到不同的产品订单，年度客户构成存在明显差别，公司不存在对某单独客户形成销售依赖的情形。

上述公司客户与公司没有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主要客户中享有益权。

（三）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最近二年前五名主要供应商情况

1、供应商情况

公司外购原材料主要包括开关变压器、控制柜、晶闸管、触发板、可编程控制器、触摸屏等。对于开关变压器、控制柜等定制化零部件，公司根据订单的签订情况进行相应的采购。公司以缩短运输半径、节约运输成本为原则，将上述部分辅助化电子器件在项目实施地进行采购，导致公司主要供应商变更替代频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供应商的改变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的影响。

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	--------	--------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12,747,844.15	97.51%	5,895,697.07	97.68%
制造费用	324,883.61	2.49%	139,816.82	2.32%
合计	13,072,727.76	100.00%	6,035,513.89	100.00%

注:由于直接人工费用较少,报告期内公司未单独列支直接人工,人工费用在管理费用和制造费用中归集。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是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这些产品的成本分为直接材料、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占比最大。直接材料主要包括开关变压器、控制柜、高压柜、可控硅(铜板)、中央处理器 AMD 芯片等,市场竞争充分,原材料供应充足。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不到3%,水电气等资源供应稳定,虽然价格呈上升趋势,但对整体成本的影响不大。

2、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额的比例(%)
1	定陶田地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7,940,171.04	58.83
2	哈尔滨德瑞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479,316.24	10.96
3	深圳伟仕宏业电子有限公司	1,070,213.72	7.93
4	清原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447,656.15	3.32
5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411,726.51	3.05
	合计	11,349,083.66	84.08

2012 年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额的比例(%)
1	清原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2,401,100.00	29.54
2	西安电力电子技术研究所	786,760.00	9.68
3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755,590.00	9.30

4	常州中鑫斯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699,996.00	8.61
5	哈尔滨瑞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421,465.00	5.19
	合计	5,064,911.00	62.32

2013年、2012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08%、62.32%，比例较高，但是公司的采购产品主要为变压器、晶闸管等，此类产品市场供给充分，在市场中较为容易取得，供应商的替代性很强，因此公司虽然从上述供应商处采购较多，但并不会形成依赖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在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重大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高压电机软起动装置	155	2011.1.28	正在履行
2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低压变频柜	197.47	2011.3.1	正在履行
3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软起动装置、高压开关隔离柜	153.5	2011.2.18	正在履行
4	沈阳鼓风机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起动软起动装置、高压柜	259.02	2011.5.18	正在履行
5	淄博张钢钢铁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高压互感器柜	240	2011.5.17	正在履行
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石化分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软起动控制系统	193	2011.11.10	正在履行
7	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机软起动装	600	2011.8.20	正在履行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置、高压电流互感器柜			
8	开封空分集团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	165	2011.12.18	正在履行
9	沈阳鼓风机集团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运行柜、起动柜、隔离柜、电机软起动装置、PT柜、母排柜	306.91	2012.2.1	正在履行
10	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机软起动装置、高压开关柜	141.6	2012.4.25	正在履行
11	西林钢铁集团阿城钢铁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高炉电拖鼓风机固态软起动装置	140	2012.5.26	正在履行
12	林德工程（杭州）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软起动及高压隔离开关柜	176	2012.8.20	正在履行
13	山东亿业是有化工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进线柜、PT柜、运行柜、隔离柜、星点柜	929.4	2012.8.26	正在履行
14	特变电工沈阳变压器集团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软起动装置	86	2012.9.24	正在履行
15	浙江伊赛科技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高压软起动装置	150	2012.12.24	正在履行
16	北京燕化种田电控设备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变压器式高压电机软起动装置、高压开关柜	101.2	2013.4.22	正在履行
17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电器厂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引风机高压起动柜、引风机高压隔离柜、冷却风机高压起动柜、冷却风高压隔离柜	115.4	2013.5.29	正在履行
18	沈阳鼓风机集团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机软起动装置、高压柜、低压柜	621.9	2013.6.24	正在履行
19	南京标尔电气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销售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机软起动装置	90	2013.7.16	履行完毕
合计			4821.4		

注：公司于 2011 年及 2012 年签订的合同仍在履行中是由于合同约定 5%~10%的质保金待设备调试并验收合格满一年质保期后支付。

2、重大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状况
1	哈尔滨利华网络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电子元器件	69.63	2012.1.8	履行完毕
2	北京神舟数码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	26.18	2012.2.13	履行完毕
3	西安电力电子技术研究所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散热器	13.98	2012.2.14	履行完毕
4	常州中鑫斯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高压柜	70	2012.2.20	履行完毕
5	北京神舟数码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	19.9	2012.4.10	履行完毕
6	清源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开关变压器	56.4	2012.5.28	履行完毕
7	清源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开关变压器	43.2	2012.6.22	履行完毕
8	哈尔滨宏宇整流开关厂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高压柜、运行车	26.3	2012.8.1	履行完毕
9	清源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开关变压器	44	2012.8.14	履行完毕
10	清源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开关变压器	19.3	2012.9.26	履行完毕
11	黑龙江京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芯片	14.67	2012.10.15	履行完毕
12	定陶田地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开关变压器、柜体	750	2012.11.16	正在履行
13	宝光集团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真空断路器	56	2012.12.10	履行完毕
14	定陶田地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开关变压器、柜体	179	2012.12.13	正在履行
15	大庆市萨尔图区依云物资经销处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纸包线、硅钢片	51	2012.12.23	履行完毕
16	清源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开关变压器	44.8	2012.12.24	履行完毕
17	深圳伟仕宏业电子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 AMD	13.16	2013.1.17	履行完毕
18	深圳伟仕宏业电子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 AMD	18.72	2013.2.25	履行完毕
19	深圳伟仕宏业电子	向合同相对方	19.15	2013.3.5	履行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有限公司	采购 AMD			完毕
20	深圳伟仕宏业电子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 AMD	16.9	2013.3.21	履行完毕
21	深圳伟仕宏业电子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 AMD	16.1	2013.3.26	履行完毕
22	常州中鑫斯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起动机、隔离柜	28.2	2013.4.22	履行完毕
23	哈尔滨东方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电子元器件	32.15	2013.7.11	履行完毕
24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散热器	24.27	2013.7.24	履行完毕
25	杭州日芝电气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电抗器	24	2013.8.6	履行完毕
26	哈尔滨德瑞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电子元器件	29	2013.8.13	履行完毕
27	哈尔滨德瑞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电子元器件	20.64	2013.9.23	履行完毕
28	哈尔滨德瑞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电子元器件	29	2013.8.23	履行完毕
29	哈尔滨德瑞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	39.7	2013.9.14	履行完毕
30	哈尔滨德瑞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	25	2013.9.14	履行完毕
31	哈尔滨德瑞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	29.24	2013.9.27	履行完毕
32	哈尔滨德瑞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向合同相对方采购中央处理器、电子元器件	29.5	2013.10.14	履行完毕
合计			1879.09		

3、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实际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650120122807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400	280	2012.11.27 - 2013.11.27	履行完毕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901050220130154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坊支行	500	-	2013.10.25 - 2014.10.24	正在履行
合计			900	280		

4、抵押（质押）担保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抵押权人	担保金额	抵押物	抵押期限	抵押状态
最高额抵押合同	ZD65102012000000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400	哈尔滨市红旗大街235号天洋华府小区1栋15层B号房产	2012.11.27 -	已注销抵押
				哈尔滨市红旗大街235号天洋华府小区1栋15层B号土地使用权	2013.11.27	已注销抵押
反担保（抵押）合同书	FDB(363)-2013-(078)	黑龙江省科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00	哈尔滨市道里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北侧	2013.10.25 - 2014.10.24	正办理抵押手续
			140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15号厂房及辅助用房		抵押
			260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15号生产车间		抵押
反担保（专利权质押）合同书	DBZY(ZL)020-2013-013	黑龙江省科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	实用新型：多台多副绕组开关主压器并用式超大功率电机软起动装置（专利号：ZL2009201008221）	2013.11.29 --	质押
				发明专利：具有回馈节电与增压功能的高电压大功率电动机起动装置（专利号：ZL200910726510）	2013.11.29 --	质押

5、其他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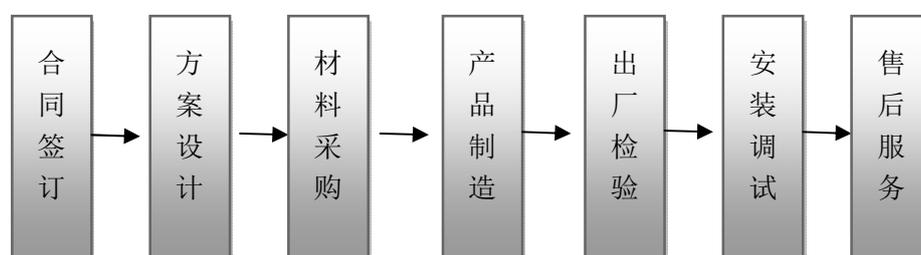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标的物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交付日期	备注

房屋买卖合同	哈尔滨市红旗大街235号天洋华府小区1栋15层B号土地及房屋	350	2013.10.30	2014.5.30	产权尚未办理过户
--------	--------------------------------	-----	------------	-----------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通过商务洽谈或招标的方式进行客户的招揽，根据客户的需求和现场环境特点设计整套电动机软起动的解决方案，根据方案进行产品设计、组织设备生产、现场安装和调试等工作。业务流程概图如下：

图公司业务流程图



公司的主要业务环节包括方案设计、原材料采购、产品制造、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其中采购环节是公司进行质量与成本双重控制的重要环节，方案设计和产品制造环节是公司业务的核心环节，也是公司整个价值链中获得竞争优势和产品高附加值的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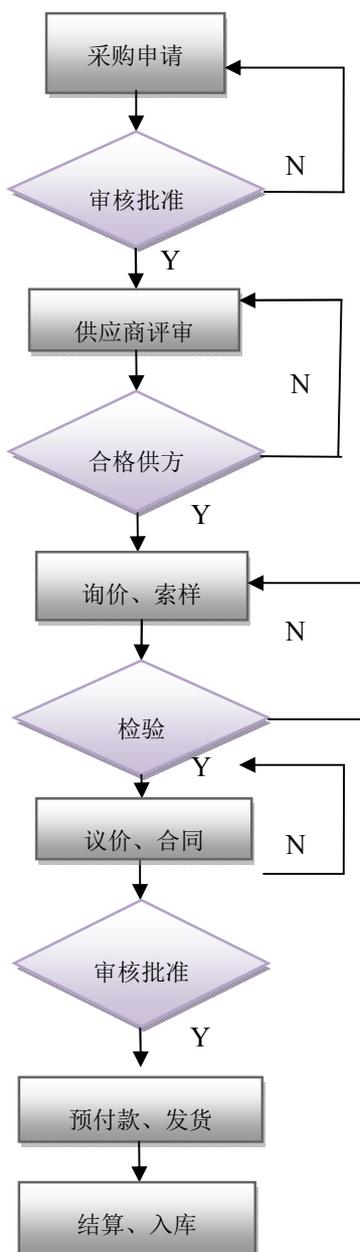
1、研发模式

软起动装置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公司的研发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因此公司在不断加大自身研发投入，广泛吸纳科技人才的基础上还与哈尔滨工业大学、黑龙江科技学院及哈尔滨电力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保持着紧密的合作关系，保证公司的研发队伍对软起动行业内前沿技术保持最敏锐的洞察力。公司在研发过程中注重结合市场需求，对产品进行持续升级改造，适时推出新产品，保持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还制定了严格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保密制度》，鼓励公司员工从事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工作，同时注意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切实维护公司核心技术成果。

2、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开关变压器、控制柜、晶闸管、触发板、可编程控制器、触摸屏等，主要采取按订单实时采购和批量集中采购两种方式。对于开关变压器、控制柜等按客户特殊要求配置的部件均为按订单实时采购模式；其它部件则多采用订货点集中采购方式，根据安全库存量组织定期采购。公司对供应商的选择设定了严格的质量及资质标准，在供应商数量方面，公司采用 2+n 的模式，即 2 家主要供应商和多家备用供应商，以便于在原材料供应紧张时，公司可在各家供应商之间进行调配，同时通过供应商之间的竞争获得价格的合理优惠。具体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公司采购流程图



3、生产模式

生产模式见“第二章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4、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公司主要产品开关变压器式高中低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属于高技术含量产品，专业性强，需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并且客户对安装、调试、验收交货及售后服务的要求较高，因而为了方便交货以及控制

货款风险，产品一般直接销售给终端用户。此外，在下游客户比较集中的一些区域，公司还培育了一批具有电气类产品终端营销经验、顾客资源储备丰富的代理商队伍，作为公司直接销售的补充。

公司提供产品服务过程主要包括售前、售中和售后三个阶段，具体如下：

（1）售前服务，主要包括公司销售之前向客户提供各种技术咨询，为用户提供调研、设计、产品介绍、迅速报价等一系列专业服务，为最终实现公司产品的成功销售提供帮助。

（2）售中服务，公司产品在销售过程中提供的服务，包括为客户量身定制产品、解答提出的有关产品的各种疑虑、操作使用的方式方法，进一步加深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技术的认同，增进信赖感，促成交易的顺利进行。

（3）售后服务，公司产品售出后向用户提供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等，以保证顾客所购产品价值的充分发挥，解除后顾之忧，提高满意程度，促进用户重复购买。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的研发、生产、销售软起动装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起动行业，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DJRQ 系列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应属于制造业中的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38。根据《国民经济代码分类表》，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382。

公司所属行业无明确主管部门，同时公司所属行业也实行行业协会自律管理。

由于软起动装置的使用有利于保护设备，降低损耗，所以软起动装置的使用本就可实现节能环保的效果。随着建设“资源节约性，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口号提出以及《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

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2006-2020 年》等鼓励政策的相继出台，未来处于电器机械业的基础产业----软起动领域将会得到长足的发展。

1、行业市场规模

(1) 市场需求状况

中国软起动行业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形成了一批以高压大功率软起动器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和主攻低压软起动器的企业。软起动市场的这一自然划分有利于整个市场的健康发展，对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把握市场动向都非常有利。经过 20 年的发展，我国软起动企业除了在大功率、高端产品上还不具备与西门子、ABB 等这样的大型跨国企业全面竞争的能力外，在 30000kW 以下的软起动市场完全可以与上述跨国企业抗衡。目前国内很多项目考虑国产化率，这一因素更加有利于我国软起动行业的发展。

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不完全统计，2007-2013 年中国软起动市场保持了高速发展，且发展速度呈现出逐年升高的态势。这几年软起动行业的高速发展与国家出台的多项电机节能政策及国家智能电网建设是息息相关的。另外，“十二五”期间整个电工行业的快速发展也为软起动行业的高速发展提供了保障。

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不完全统计，2011 年中国高压大功率软起动行业市场规模为 39.37 亿元，同比增长 24.16%。2007 年我国高压大功率软起动市场规模占全球市场规模的 35.64%，而 2011 年我国高压大功率软起动市场规模接近全球市场规模的 43%，到 2013 年有望达到 50%。2007-2011 年我国高压大功率软起动行业的增长速度普遍高于全球高压大功率软起动市场增速，2011 年二者之间相差近 8 个百分点。当然近年我国高压大功率软起动市场的持续快速增长与其上游原材料元器件供应充足，下游行业需求旺盛不无关系。

表 2 2007-2011 年中国高压大功率软起动市场规模及增速

年份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市场规模：亿元	17.88	21.14	25.53	31.71	39.37
同比增速	24.03%	18.23%	20.77%	24.21%	24.16%

资料来源：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2012，10

(2) 行业细分市场比较

软起动市场主要可以细分为降压软起动、调压软起动、变频软起动三类。

降压软起动是通过控制电压和限制起动电流而达到起动的效果，主要产品又分为降补软起动装置和液态电阻式起动装置。降压软起动设备普遍只能满足固定降压的要求，不能实现对电动机极端电压的宽范围连续调整，难以满足生产环境的变更和生产需求的调整。

降补软起动是通过自耦变压器与电容两种传统降压方式相结合的办法来控制电压对电网的冲击。但是降补软起动装置无法满足降低过电流对电动机的冲击和降低电流对电机及设备的机械冲力这两大软起动装置最基本的功能要求。

液变电阻是一种由电解液形成的电阻，它导电的本质是离子导电。其阻值正比于 2 块电极板的距离，反比于电解液的电导率，极板距离和电导率都便于控制，且液阻的热容量大。液阻起动装置可以串在绕线式电动机转子回路中以实现重载起动，在起动过程中不产生高次谐波，且售价低廉，这是该项技术的突出优点。但其缺点有如下几点：①基于液阻限流，液阻箱容积大，且一次软起动后电解液通常会有 10~30℃的温升，使软起动的重复性差；②移动极板需要伺服机构，移动速度较慢，难以实现起动方式的多样化和控制的精确性；③液阻软起动装置液箱中的液态，需要定期补充，电极板长期浸泡于电解液中，表面会有一定的锈蚀，需要定期处理；④液阻软起动装置不适合放置在易结冰或颠簸的环境中。

调压软起动是通过相控调压技术而达到软起动的效果，主要产品又分为晶闸管软起动装置和开关变压器式软起动装置。调压软起动设备可以根据需要实现全范围调压的要求，可以满足生产环境的变更和生产需求的所有工况。

晶闸管软起动装置这种起动方式首先在国外中高压供电领域中获得应用，近年来在国内的保有量也在增长。该装置应用晶闸管串联技术，通过光纤传输控制信号，控制晶闸管的导通和关断，从而控制电动机的起动过程。晶闸管优点主要有调节快速，体积小，结构紧凑，维护量小，起动重复性好，保护功能周全，但是晶闸管的电压耐受能力是该项技术有待改进和提高的关键。目前，在 3kV 以上电压系统，该产品的每个高压桥臂上都有 3~4 个晶闸管串联，同步触发是关

键技术，解决不好就会造成控制失败，另外晶闸管的应用存在耐压均匀性问题，即对每个晶闸管的一致性有非常高的要求，如果个别晶闸管参数发生变化或性能较差，就会导致整个设备的连锁烧损。

开关变压器软起动装置是近年出现的保留了晶闸管软起动装置的所有优点且克服了晶闸管主要缺点的新型软起动装置。是一种利用晶闸管的开关特性连续调节变压器的输出电压，从而实现高压电动机软起动的装置。开关变压器的高压绕组接在电机的定子侧，低压绕组接晶闸管，通过低压侧晶闸管的通断来控制开关变压器高压侧的阻抗，等效控制了加在电机上的电压。这种通过改变晶闸管的导通角来获得连续可调的电压方式，可以实现控制电压的全范围可调。开关变压器软起动装置利用变压器实现高低压隔离和降压，可以有效解决晶闸管串联不稳定的应用问题。

变频调速装置是一种调速和软起动相结合的电动机控制装置，起动时它可以在限流的同时保持高的起动转矩，根据电动机拖动负载的性质及状态，改变电动机工作电源的电压和频率，使电动机在拖动不同非负载时达到最佳工作状态。变频器的起动性能是比较优良的，但变频器本身具有软起动和调速两大功能，对于仅有起动要求的电动机来说，价格昂贵，另外在可靠性方面也尚显不足，因此变频器主要用于交流电动机的调速应用同时有重载起动要求的场合，在单纯的电动机软起动领域目前很难得到普遍推广。

下表为行业内部各种软起动方式主要性能比较。

表 各种软起动方式之比较

软起动方式	液阻	晶闸管	开关变压器	变频起动
软起动的 基本性能	利用离子 导电	晶闸管串联 技术	利用微电子通过晶闸 管实现软起动	利用变频技术实现 软起动
实现软停止	难	易	易	易
电动机综合 保护性能	具有初级 功能	完善	完善	完善
高次谐波	小	高	较大	小
价格比	1	3-4	3~5	12~15
体积比	1	0.05	0.12	0.12

噪声	小	小	小	小
起动完成电流二次冲击	小	小	小	小
维护工作量	较大	小	小	小
对环境温度的要求	较高	较低	较低	较高
重复一致性	不好	好	好	好
现场调试	较易	易	易	较易
起动次数	2次/16h	3次 1h	10次/1h	10次/1h

资料来源：崔树山、牛建锋《软起动行业现状及发展方向》，晶闸管部分为公司根据行业经验统计。

2、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下游行业的稳定需求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支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的政策，电动机行业的发展也进入了高速增长阶段。2008年以来，尽管受到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但我国电动机产量仍然取得了稳步增长，全行业经济形势平稳，呈现出产销两旺、出口继续增长、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上升等特点。电动机作为风机、水泵、压缩机、机床等各种设备的驱动装置，广泛应用于工业、商业、公用设施和家用电器等各种领域，势必带动配套的软起动设备需求稳步增长。此外，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不断加速，高压电动机的使用数量及单机容量都不断的在加大，从设备使用寿命、减小对电动机、电网及机械负荷的冲击等诸多因素考虑，采用软起动方式开机将是未来高压大容量电动机（10000kW—50000kW）起动的必然选择，高压电动机软起动产品需求将会有爆发式的增长。

②上游产业的充足供应

软起动行业上游主要包括开关变压器、晶闸管等电力电子元器件和各种箱体柜体等，开关变压器成本几乎占公司产品原材料采购金额的60%，其余则为晶闸管和控制系统的部件，各占约20%。目前，普通电力电子元器件国内企业都可以生产，行业竞争充分，价格波动并不十分明显。此外由于这些上游行业基本实现了

国产化，能够提供相对稳定的原材料市场，保证了元器件的供应充足，有利于软起动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③低碳节能环保

我国正在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积极倡导节能减排，软起动装置作为电力传动系统核心设备，广泛应用于电力、大型电动机设备、冶金、机械、建材、工程与建筑机械、环保、农林、加工制造、采掘、军工、纺织、煤炭、供水等电动机应用行业，软起动产业的节能潜力非常巨大。

④本土化制造的成本优势

与国际同行业企业相比，软起动装置本土化制造具有绝对的性价比优势以及快速完善的服务优势，对本行业企业的发展起到了重大推动作用，也是开拓国际市场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2) 不利因素

①产品的非标准化

软起动产品属于非标准化产品。由于各使用客户的情况均不相同，对电动机软起动的要求存在较大差异，因此软起动装置的设计、生产以及售前、售中、售后服务的需求也非常个性化，相对增加了企业大规模生产和大规模营销的难度。

②行业技术不均衡，大量中小企业需要进行动态技术改造

从整个软起动行业来看，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技术的发展，对软起动装置的产品性能进行不断升级换代是我国软起动行业不断满足下游企业需求、与国外同行业产品进行抗衡所必需的工作。而在我国软起动行业，液态电阻起动产品（国外同类产品已基本停止使用）凭借价格优势仍然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很大程度上制约了国内高端软起动产品的推广应用和全行业技术的进一步升级。

(二) 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随着国家积极财政政策的实施，预计“十二五”期间我国高压电动机软起动

行业将继续保持稳定的发展速度，行业景气水平不断上升。但是目前全球经济走势仍然存在很强的不确定性，这也将直接影响我国的经济发展环境，从而造成软起动行业下游企业投资计划的波动，此外，国家产业振兴政策的调整也将给行业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2、技术替代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的技术风险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1）现有产品更新换代的风险。现代信息技术发展迅速、更新很快，用户也会随着技术的变化而不断提出新的功能需求，公司现有的技术、产品存在着不适合用户新需求的风险。（2）新产品研发存在技术瓶颈的风险。公司新产品研发过程中和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技术难点，影响产品的质量和已签合同的履约能力。

3、过度依赖单一类产品风险

本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是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其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分别达到 95.83%和 84.69%。由于产品结构相对单一，一旦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不能满足市场越来越高的要求，或者营销手段无法适应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可能导致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大幅下降，从而影响股东的收益。因此，公司存在依赖单一类产品的风险。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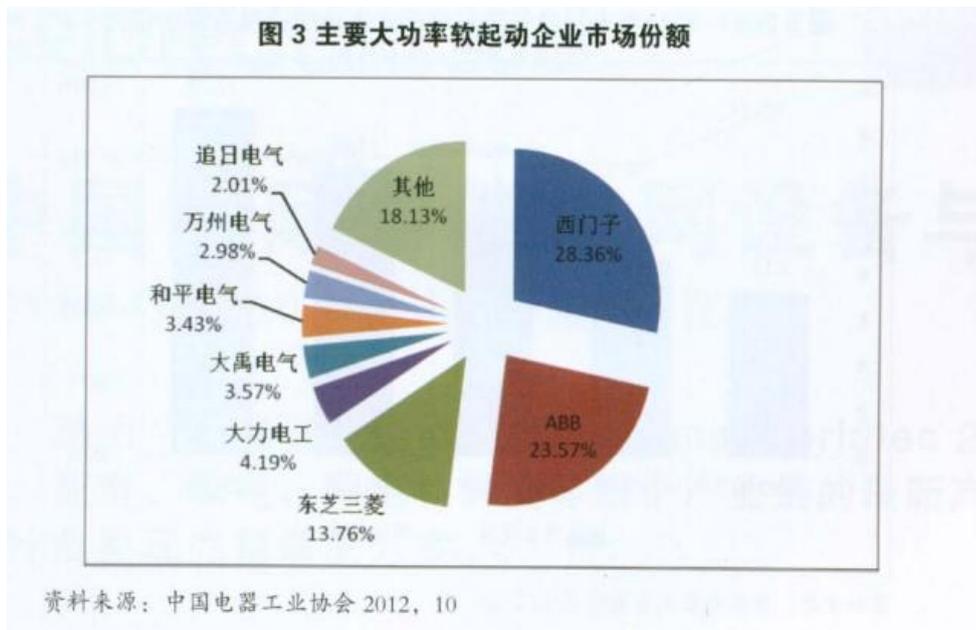
从总的发展来看，我国软起动行业仍将以各种形式的降压（限流）软起动为它的主要形式。在不同的应用场合，人们对于产品性能的侧重面存在一定的差别，因此各类起动产品（包括传统的星三角起动）在市场上都可能会赢得自己的一席之地。客户选择产品的侧重面主要有客观和主观两个方面，客观方面主要包括使用环境条件（温度、湿度变化范围）、起动负载轻重和使用的频繁度、防爆、防尘要求等等，主观方面包括主管人员的知识水平、维护人员的技术水平、用户单位的管理水平等等。

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不完全统计，在 2011 年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ABB（中国）有限公司、日本东芝三菱公司三家外资公司在中国高压大功率软起动作

业内占有 65.69%的市场份额。大力电工、大禹电气、和平电气、万洲电气、追日电气等五家内资公司分别占有 4.19%，3.57%，3.43%，2.98%和 2.01%的市场份额。从市场份额也可以看出，外资公司都是大型企业，相比较内资企业则都为中小企业。

在低压软起动器领域，由于晶闸管软起动装置具有明显的性价比优势，近几年已成为用户首选产品，国内市场比较知名的软起动产品主要有雷诺尔、XPZJ、西安西普、ABB、索肯和平、施耐德、罗克韦尔、西门子、本秀等。

在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器领域，受制于价格因素，国外厂商市场份额相对较低，国内相关厂商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这其中，湖北省襄樊地区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已经成为我国大型电动机软起动产业的集群地区，约占全国国内厂商同类产品 70%的市场份额，拥有相关企业 50 余家，其中以湖北追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襄樊万洲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和襄樊大力工业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为代表，目前襄樊地区的软起动产品主要以液态电阻软起动装置为主，在价格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此外，索肯和平的产品为固态软起动即晶闸管产品，目前在晶闸管产品市场当中，索肯和平在市场份额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的主要产品开关变压器式软起动装置主要应用于高压电动机软起动领域，上述企业构成公司目前主要的市场竞争对手。



2、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自 2001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高中低压软起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注重技术的创新和产品的质量。公司是黑龙江首批确立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软起动装置作为公司的核心产品随着技术的不断升级已形成系列产品，迄今为止共约 300 余台套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在市场运行，典型用户包括南京钢铁公司、本溪钢铁公司、济南钢铁公司、大庆油田燃气公司、燕山石化等国内大型企业。经过多年的长期实际运行检验和技术优化，20000KW 以下等级的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技术已经成熟、性能稳定可靠。

3、公司竞争优势

（1）成本优势

公司通过采取不断研发新技术、完善生产制度、优化生产采购流程、培训生产人员等措施加强成本管理，提高生产效率。此外公司还采取生产全系列软起动产品的方式来实现规模生产，因为公司的产品供应均属于以销定产，全系列的产品生产有助于提高生产线的利用率，降低总体的生产固定成本，实现规模经济。

（2）研发优势

公司的董事长潘政刚和董事潘家忠都曾任教于哈尔滨电工学院，副总经理刘佳辉也曾供职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多名高管的学院背景奠定了公司深厚的创新文化。

公司致力于软起动前沿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与哈尔滨工业大学签订了《哈工大-帕特尔电气装备技术研发中心》协议，约定共同研发电力电子装备技术，知识产权归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由公司提供场地和设备给学院做新兴技术的研发和试验，将前沿技术优先应用于公司产品的升级改造。

（3）专业化的直销模式

公司采用专业化的直销模式进行市场的推广。公司设立专门的销售部，销售部成员都具有专业化的知识背景，不仅能够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现场咨询，还

能针对客户的实地需求进行初步的产品设计。销售部的成员还负责产品的后续服务以及客户意见的收集反馈。公司根据销售部的信息反馈，针对不同区域、不同行业的业务特点生产出更能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

（4）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的“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专利技术 2002 年 7 月获得黑龙江省科技厅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目前国内中高压电动机起动市场的产品主要有液态和固态两种，液态起动装置因其价格优势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但因其起动性能较差近几年市场份额在逐渐下降。固态软起动产品是以晶闸管串联技术为代表，其良好的起动性能受到市场的高度认可，但晶闸管的电压耐受能力往往是大功率电动机起动技术的主要难点。公司拥有的“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专利技术能够回避晶闸管串联的上述难题，适用于大容量、超大容量的高压电动机起动领域，并且支持电压的全范围调节，可以稳定运行于恶劣的工况环境。

（5）市场规模优势

公司目前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主要分布在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内蒙古自治区、山东省、山西省、江西省、广东省、江苏省、上海市、湖北省、云南省、青海省、安徽省等 17 个省市地区。产品主要应用领域涉及冶金、石油化工、医药、市政、矿山、给排水等多个行业，涵盖了目前软起动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



图 公司软起动产品市场分布

公司自身的竞争劣势主要表现在资本规模偏小，公司虽然历次增资，但与公司业务推广、招聘高端人才、硬件设施建设所需的资金需求相比，仍然有一定的缺口。

4、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高中低压开关软起动器的生产制造是一个十分专业的领域，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其设计、生产、安装和调试通常涉及各生产环节多种专利技术，技术程度复杂。且新的产品研发出来后需经过多次试验待功能稳定后方能投入生产及销售，在研发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技术难点，进而影响到产品的质量和已签合同的履约能力。

(2) 规模壁垒

高中低压开关软起动器行业需要进行大量的研发和实验，因此对企业的规模及研发投入就产生了一定的要求。通常规模大的企业融资能力强、人才吸引力强，产能也相对较大，所面向的客户范围也较广，随着对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研发的经验也会得到补足，产品也会日趋稳定和广泛。

(3) 品牌壁垒

在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领域的研发，国外企业起步较早，在软、硬件方面的技术和产品比较成熟，在国内已经产生了很强的品牌效应。国内企业中，长沙奥托、株洲南车时代、上海和平电气、上海雷诺尔等也在近年先后开始了对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开发工作。这些企业建立的品牌效应都会对新型企业产生不小的挑战。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能依照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重要决策的制定一般都经过股东会决议通过，但未形成会议记录。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先后制定并实施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三会会议记录均正常签署，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均归档保存完整。

股份公司时期，管理层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形成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了公司制度的规范运作，最大限度地保证公司制度的有效执行；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确保公司财产独立、安全和完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保的情形。

(二)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

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进一步增强和提高了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改善了公司治理环境及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治理机制及相关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虽然仍存在一些不足，但整体而言，公司目前的治理环境有利于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公司的治理机制基本健全。公司建立的治理机制基本有效并得到了执行，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基本有效的控制作用，也基本能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一）股东权利的保障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享有包括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和利益分配权等股东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和利益分配权：“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增购、获赠股份或转让、赠与、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六)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 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 对股东大会做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 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 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 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

(九)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1、知情权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了股东知情权的具体行使方式: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 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 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撤销权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了股东撤销权: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 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 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 股东有权自决议做出之日起六十日内, 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3、派生诉权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了股东派生诉权: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 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 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 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 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

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股东利益时股东享有的诉讼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参与权

《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及五十六条规定了股东参与权的具体行使方式。

《公司章程》第四十三条：“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便于更多股东参加的地点。股东大会应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可提供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以及第五十七条：“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公司章程》第五十六条规定董事会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的参与权：“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应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应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5、质询权

《公司章程》第六十八条规定了股东质询权的具体行使方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6、表决权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第八十条、第八十一条规定了股东表决权的具体行使方式。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股东（包括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

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差额选举，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人数应当多于拟选出的董事、监事人数。”

《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股东大会应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做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应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综上，公司已经建立起健全的股东权利保障机制，能够给股东权利的行使提供合适的保障。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一章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安排内容及方式。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为公司的对外发言人。”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

内容::

(一) 发展战略, 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策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 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 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三) (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 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 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 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 企业文化建设;

(六) 投资者关心的其它信息。”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 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前提下, 公司可建立与投资者的重大事项沟通机制, 在制定涉及股东权益的重大方案时, 可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协商。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 便于投资者参与, 包括但不限于:

(一) 信息披露, 包括法定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以及非法定的自愿性信息;

(二) 股东大会;

(三) 网络沟通平台;

(四) 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

(五) 现场参观和座谈及一对一的沟通;

(六) 业绩说明会和路演;

(七) 媒体采访或报道;

(八) 邮寄资料。”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也是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差额选举，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人数应当多于拟选出的董事、监事人数。”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

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1) 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情况

为健全货币资金控制，公司按照会计法、税法、经济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建立了《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基本健全了货币资金控制体系，规定了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确保各岗位职责明确、不相容岗位分离。

(2) 销售与收款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销售业务由市场部管理，收款由财务部根据合同等相关资料具体实施，公司通过《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与收款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对销售与收款业务进行规范与控制。以上制度规定了各岗位职责、权限，确保了不相容职位相分离，涵盖了公司销售的洽谈、合同、审批、发票开具、收款等相关事项。

(3) 采购与付款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建立了《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与付款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采购与付款业务进行规范。以上制度规定了各岗位职责、权限，确保了不相容职位相分离，涵盖了公司申请与审批、选择与确定、合同签订、资金审批与结算、对账等相关事项。

(三) 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的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难免会出现一些制度缺陷和管理漏洞，现有治理机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因此，公司仍需不断完善

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同时加强人员培训和思想品德教育，强化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杜绝因为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损失，防范风险，促进公司更快更好的发展。

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会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逐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全面落实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贯彻实施及有效监督。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除了以下社保违法情况外，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2年4月17日，公司未能及时缴纳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导致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要求公司缴纳滞纳金331.36元，并且补缴基本养老保险20082.42元。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上述应补缴的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及滞纳金，公司均已及时、足额予以缴纳，违法行为已得到纠正。上述行为不属于公司及其财务人员的故意行为，且要求缴纳的滞纳金不属于行政罚款、金额较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规定“凡被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给予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但处罚机关依法认定不属于的除外。”因此，公司上述补缴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及滞纳金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有完整的研发、设计、销售及售后服务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完全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高中低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自主经营能力，独立承担风险与责任。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任何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具有开展经营活动所需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的股东出资已足额到位，相关资产权属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发行人对公司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以任何形式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具有独立的管理制度，治理结构完善。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一致行动人之一潘政刚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潘政刚 2009 年 9 月 9 日受让取得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0.18% 的股权，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7 月 2 日，住所为哈尔滨市南岗区湘江路 9 号楼 8 层，法定代表人为潘政刚，注册资本为 1001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硬件产品、配电网设备及相关产品、发变电设备及相关产品、仪器仪表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产品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的安装、调试（以上项目需国家专项审批外）。

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傲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08	60.74
潘政刚	202	20.18
冷春天	191	19.08
合计	1001	100.00

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业务范围为软件开发、信息服务及销售，没有开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29日出具了《关于与哈尔滨帕特尔股份有限公司无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声明》，声明其未从事任何与帕特尔构成竞争业务及活动。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一致行动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和委托理财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公司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内控制度不健全，公司章程未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做出特别规定，也无关联交易的专门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制定了相应制度，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财务经营决策管理制度等，以此完善公司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的审批程序。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各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事项基本能遵循相应制度由有权机关审批后执行，前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要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潘家忠	董事	董事会 成员	290	11.6
2	潘政刚	董事、 董事长		450	18
3	潘政春	董事、 副董事长		320	12.8
4	潘政强	董事		235	9.4
5	暴建龙	董事		7	0.28
6	闫长发	董事		8	0.32
7	郝玥颖	董事		-	-
8	邱昕	监事、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 成员	150	6
9	唐超	监事		-	-
10	李天昊	监事 (职工代表)		-	-
11	潘政春	总经理	高级管理 人员	320	12.8

12	王宇	副总经理		-	-
13	刘佳辉	财务负责人兼 董事会秘书		10	0.4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潘正林	225	9
2	泮风英	300	12
3	潘政军	224	8.96

3、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间接持股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潘家忠、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为兄弟关系，其他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公司一致行动人均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个人诚信状况出具了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是否在其他公司兼职	担任何种职务	是否在关联公司领薪
1	潘家忠	董事	否	无	否
2	潘政刚	董事长	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是

3	潘政春	副董事长		否	无	否
4	潘政强	董事		黑龙江华源电力开发公司	副总经理	是
5	暴建龙	董事		否	无	否
6	闫长发	董事		否	无	否
7	郝玥颖	董事		否	无	否
8	邱昕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成员	黑龙江省企望国土资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是
9	唐超	监事		否	无	否
10	李天昊	职工监事		否	无	否
11	潘政春	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否	无	否
12	王宇	副总经理		否	无	否
13	刘佳辉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否	无	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董事长潘政刚有对外投资，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公司董事长对外投资的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不会与公司产生利益冲突。

（六）最近二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内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设立董事会，由潘家忠、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李伟 5 人组成。

2010 年 12 月 5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潘家忠、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闫长发、暴建龙、王立会七人组成第一届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15 日，王立会因个人创业需要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2013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郝玥颖为公司董事。

2013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潘家忠、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闫长发、暴建龙、郝玥颖七人组成第二届董事会。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设立监事会，由潘正林、洋凤英、潘政军 3 人组成。

2010 年 12 月 5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潘正林、潘政军、李天昊 3 人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3 年 9 月 23 日，为完善公司治理，潘正林和潘政军向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2013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邱昕和唐超为新监事。

2013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天昊为职工代表监事。2013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邱昕、唐超两人为公司监事，邱昕、唐超、李天昊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潘政春担任公司总经理。

股份公司时期，2010年12月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潘政春为公司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聘任王宇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孙向瑞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佳辉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1年3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王宇因精力有限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请求，聘任公司刘佳辉财务负责人兼任董事会秘书。2011年7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孙向瑞因去大学深造辞去副总经理的请求。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二年来的变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管理层变动未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的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

公司已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2014】京会兴审字第10010015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1,518,860.85	1,939,010.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10,000.00	778,800.00
应收账款	15,786,238.75	12,333,088.19
预付款项	217,375.57	421,401.02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61,963.63	1,598,532.06
存货	4,289,392.53	4,434,01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2,883,831.33	21,504,847.30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3,247,901.62	2,792,983.05
在建工程	1,055,831.61	18,525,222.68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767,700.00	4,870,600.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618.89	129,310.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74,052.12	26,318,116.43
资产总计	52,157,883.45	47,822,963.73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2,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394,271.54	1,965,173.49
预收款项	397,435.90	901,435.90
应付职工薪酬	121,426.00	
应交税费	1,276,650.99	493,680.35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087,450.50	261,52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8,277,234.93	6,421,809.74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递延收益	3,122,000.00	3,12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2,000.00	3,122,000.00
负债合计	11,399,234.93	9,543,809.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股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9,039,822.14	9,039,822.14
减: 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294,380.98	46,431.53
未分配利润	6,424,445.40	4,192,900.3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58,648.52	38,279,153.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157,883.45	47,822,963.73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029,293.54	12,442,918.87
减：营业成本	13,349,974.77	6,173,192.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3,606.74	122,914.81
销售费用	1,607,034.81	1,661,660.32
管理费用	4,813,030.15	3,613,130.22
财务费用	229,943.62	62,595.29
资产减值损失	488,721.25	238,259.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营号填列）	2,326,982.20	571,166.13
加：营业外收入	790,371.62	1,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4,714.13	1,615.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利号填列）	2,962,639.69	570,651.05
减：所得税费用	483,145.16	106,335.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净号填列）	2,479,494.53	464,315.3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92	0.018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76	0.018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79,494.53	464,315.34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67,201.63	14,824,675.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509.18	711,53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39,710.81	15,536,215.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64,499.15	9,834,170.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8,274.40	2,478,09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3,627.28	1,048,160.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6,341.05	1,805,19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02,741.88	15,165,62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6,968.93	370,59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3,890.83	8,236,210.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3,890.83	8,236,21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890.83	-8,236,21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227.75	59,072.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3,227.75	59,07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3,227.75	2,740,92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149.65	-5,124,689.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9,010.50	7,063,699.7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9,039,822.14	4,192,900.32	46,431.53	38,279,153.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	9,039,822.14	4,192,900.32	46,431.53	38,279,15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本号填列）	-	-	2,231,545.08	247,949.45	2,479,494.53
（一）净利润	-	-	2,479,494.53	-	2,479,494.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47,949.45	247,949.4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47,949.45	247,949.4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	9,039,822.14	6,424,445.40	294,380.98	40,758,648.5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9,039,822.14	3,775,016.51		37,814,83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	9,039,822.14	3,775,016.51		37,814,83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本号填列）	-	-	417,883.81	46,431.53	464,315.34
（一）净利润	-	-	464,315.34		464,315.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46,431.53	46,431.5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46,431.53	46,431.5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	9,039,822.14	4,192,900.32	46,431.53	38,279,153.99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为“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

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有限公司。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6、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1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划分组合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以款项性质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	3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欠款、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服务的客户多为能源钢铁等重工业，资本雄厚，信用状况好，通过对比分析行业相关企业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和企业报告期内大额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公司采取一年以内计提 3% 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

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4)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8、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

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10	5	9.50
3	运输设备	4	5	23.75
4	办公设备	3	5	31.67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2、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

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4、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认;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15、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

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8、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事项。

（三）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末发生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相关事项。

五、最新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	盈利能力		
1	毛利率 (%)	42.03	50.39
2	净资产收益率 (%)	6.27	1.22
3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	4.97	1.22
4	每股收益 (元/股)	0.10	0.02
5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02
6	每股净资产 (元/股)	1.63	1.53
二	偿债能力		
1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	21.86	19.96
2	流动比率	2.76	3.35

3	速动比率	2.25	2.66
三	营运能力		
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64	1.04
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06	1.91
四	现金获取能力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	0.01

注：计算过程说明如下：

- 1、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数
-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所有者权益平均数
- 4、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5、每股净资产=期末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6、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 7、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8、速动比率=期末速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净值
-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和 2012 年净利润分别为 248 万和 4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42.03% 和 50.39%；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27%和 1.22%；每股收益分别为 0.10 元和 0.02 元。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42.03%、50.39%，毛利水平较高，盈利能力较强。由于公司销售特点为按照客户需要设计产品并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每个项目差异较大，因而，毛利率具有一定程度的波动。

2012 年，公司客户群体集中在钢铁行业，受宏观政策影响，全国钢铁行业萎靡，公司部分项目拖期或取消，造成业务量有所下滑。2013 年公司转变战略，主力开发冶金、石化、医药等行业，现已初步达到成效，收入增长显著。

（二）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64、1.04。公司 2012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是由于钢铁行业萎缩导致公司 2012 年收入减少，而应收账款余额并未同比例下降，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相比于 2012 年有所提升，原因系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大于应收账款的增加幅度，表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能力增强。公司的规范了收款管理制度，设立应收账款明细表，财务部每年将就应收账款回收率对业务部门下达指标，公司的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和 1-2 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款项的增多，制度的建立有助于款项的及时收回，降低款项收回风险。

（三）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末、2012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1.86%、19.96%，资产负债率低，处于稳健水平，具有很强的偿债能力。公司的负债中非流动负债都是递延收益，不存在偿还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2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2.76、3.35，速动比率分别为 2.25、2.66，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数值均远大于 1，表明公司资产流动性很强，具有很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公司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936,968.93 元和 370,593.04 元。2013 年公司收入增长较快，款项回收情况良好，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长较大。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进入 2013 年后，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优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导致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增长显著。

公司 2013 年、201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有在建

工程的投入。

201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主要系取得银行借款，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主要系支付借款利息。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2,067,934.20	95.83	11,871,228.24	95.41
其他业务收入	961,359.34	4.17	571,690.63	4.59
营业收入合计	23,029,293.54	100.00	12,442,918.87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中低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相关服务收入。最近二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零部件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95%，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构成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设备销售	21,087,179.48	95.56	10,616,971.24	89.44
技术咨询服务	71,301.89	0.32	184,257.00	1.55
地质灾害评估服务	909,452.83	4.12	1,070,000.00	9.01
合计	22,067,934.20	100.00	11,871,228.24	100.00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是设备销售，设备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 90%左右。技术咨

询服务的收入所占比重不到 10%，其主要为针对公司销售设备提供的一些增值服务。公司地质灾害评估服务对象主要是哈尔滨地矿局，政府对该部分消费没有稳定的预算，所以评估服务所产生的收入每年的波动性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收入按区域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2,061,538.46	9.78	7,660,560.97	72.15
华中	675,213.68	3.20	1,410,256.42	13.28
华东	15,516,239.31	73.58	812,820.52	7.66
西南	2,834,188.03	13.44	733,333.33	6.91
设备销售收入合计	21,087,179.48	100.00	10,616,971.24	100.00

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大型重工业企业，每年不同区域占公司销售的比重不同，收入没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收入按产品分类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DJRQ03	8,656,410.25	41.05	10,537,740.47	99.25
DJRQ04	12,430,769.23	58.95	-	-
环保节能负载	-	-	79,230.77	0.75
设备销售收入合计	21,087,179.48	100.00	10,616,971.24	100.00

2、营业收入的变动分析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2,303 万元，比 2012 年增加 1,059 万元，增幅为 85.08%，公司项目拓展顺利，收入大幅上升。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公司未来发展中，将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市场营销以及新产品的开拓力度，树立良好品牌形象，提高市场知名度，全方位

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公司仍致力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业务的研发及推广，可以预计，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业务范围的不延伸，公司的盈利能力将有进一步提高空间。

3、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确认原则

(1)收入确认原则

①高中低压电机软起动装置产品销售收入

高中低压电机软起动装置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项目完成后由客户主管项目人员验收项目成果，采取现场验收模式，客户出具项目验收单，作为验收结果的书面材料，公司通过确认客户的验收单来确认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③地质灾害评估业务服务收入

项目完成后提交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给客户，客户出具验收报告，作为验收结果的书面材料，公司通过确认客户的验收报告来确认技地质灾害评估业务服务收入。

(2)成本确认原则

①高中低压电机软起动装置产品生产成本

公司将高中低压电机软起动装置产品生产成本按产品批次进行归集，在生产过程中发生可以直接归集到该产品批次的原材料及辅料通过领料单的方式归集，财务人员根据领料单制作该批次产品成本报表；

不能直接归集到产品上的人工、固定资产折旧、等间接费用，进入制造费用

由于公司厂房和办公室公用水表和电表，且生产车间消耗的水电费较少，公司暂时把水电费放在管理费用中归集。

完工的产品根据成本报表以及间接费用分摊表算出成本，依据入库单入库，

同时计入库存商品；

②技术咨询服务成本

项目由公司的技术人员向公司客户设备升级换代等咨询服务，相关的成本费用主要是核心技术人员的工资和差旅费，由于相关成本费用在管理费用中核算，故该服务没有相关成本归集。

(二)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2013 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设备销售	21,087,179.48	12,872,727.76	38.01
技术咨询服务	71,301.89	-	100.00
地质灾害评估服务	909,452.83	200,000.00	78.01
合计	22,067,934.20	13,072,727.76	40.76
2012 年度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设备销售	10,616,971.24	5,495,513.89	48.24
技术咨询服务	184,257.00	-	100.00
地质灾害评估服务	1,070,000.00	540,000.00	49.53
合计	11,871,228.24	6,035,513.89	49.16

对上表各个业务的毛利率及成本分析如下：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设备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8.01%、48.24%，毛利水平较高，盈利能力较强。由于公司销售特点为按照客户需要设计产品并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每个项目差异较大，因而，毛利率具有一定程度的波动。

2013 年毛利率有所降低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执行了与山东亿业签订的总价为 929.4 万元的合同，该项目毛利率只有 20%左右，导致公司 2013 年整体毛利率低于 2012 年毛利率。

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由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向客户销售设备升级换代等咨询服务，相关的成本费用主要是技术人员的工资和差旅费，由于相关技术人员发生

的成本费用在管理费用中核算，故该服务没有相关成本归集。

地质灾害评估服务项目由公司具有相关从业资格的技术人员给客户出具评估报告，2012年聘用外部服务机构协助公司完成。2013年，公司独立完成，故2013年比2012年毛利率高。

（三）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收入与利润变动趋势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3,029,293.54	12,442,918.87	85.08
营业成本	13,349,974.77	6,173,192.81	116.26
毛利率	42.03%	50.39%	-16.59
营业利润	2,326,982.20	571,166.13	307.41
利润总额	2,962,639.69	570,651.05	419.17
净利润	2,479,494.53	464,315.34	434.01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2,479,494.53	464,315.34	434.01

根据收入与利润变动趋势表，可以看出，公司2013年比2012年的营业收入有大幅度的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摆脱对钢铁行业的依赖，转变战略，大力开发冶金、石化、医药等行业，已经初步达到成效。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销售费用

科目名称	2012年	2013年	增长比例
运费	32,583.00	70,774.79	117.21%
包装、装卸	31,613.27	38,193.05	20.81%
广告宣传	12,165.00	35,584.00	192.51%
差旅费	580,797.00	507,154.50	-12.68%
办公费	148,551.42	35,395.99	-76.17%
通信费	4,075.58	3,800.00	-6.76%
招待费	157,435.05	123,948.16	-21.27%

地质项目	209,229.00	465,749.00	122.60%
工资	485,211.00	326,435.32	-32.72%
合计	1,661,660.32	1,607,034.81	-3.29%

管理费用

科目名称	2012年	2013年	增长比例
工资	669,729.00	717,950.00	7.20%
福利费	37,225.04	120,119.65	222.69%
差旅费	34,747.00	29,999.50	-13.66%
办公费	326,312.42	434,482.69	33.15%
通信费	14,511.26	12,517.36	-13.74%
招待费	28,847.10	46,594.50	61.52%
社保费	360,377.01	367,709.43	2.03%
税费	179,172.37	260,958.22	45.65%
车费用	174,899.30	187,508.01	7.21%
折旧费	350,552.18	326,217.18	-6.94%
摊销费	93,980.25	481,588.94	412.44%
售后及消耗	100,108.15	657,409.82	556.70%
研发费用	1,158,258.91	1,339,853.08	15.68%
合计	3,528,719.99	4,982,908.38	41.21%

财务费用

科目名称	2012年	2013年	增长比例
利息收入	-16,439.74	-6,469.18	-60.65%
手续费	19,963.03	3,185.05	-84.05%
贴现利息	59,072.00	39,561.11	-33.03%
贷款利息		193,666.64	
合计	62,595.29	229,943.62	267.35%

期间费用对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3,029,293.54	12,442,918.87	85.08
营业成本	13,349,974.77	6,173,192.81	116.26
销售费用	1,607,034.81	1,661,660.32	-3.29
管理费用	4,813,030.15	3,613,130.22	33.21
其中：研发费用	1,339,853.08	1,158,258.91	15.68

财务费用	229,943.62	62,595.29	267.35
期间费用合计	6,650,008.58	5,337,385.83	24.59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6.98%	13.35%	-47.72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20.90%	29.04%	-28.03
其中：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5.82%	9.31%	-37.49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00%	0.50%	100.00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28.88%	42.89%	-32.66

根据期间费用对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表，可以看出：

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呈现上升态势，主要是为业务发展所需的差旅费开支及员工工资薪金的上调。2012 年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为 533.7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42.89%，2013 年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为 665.0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8.88%。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为销售发生的差旅费、招待费、办公费等，2013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度下降 54,625.51 元，降低 3.29%，主要是差旅费和办公费有所下降所致。

2013 年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增长 33.21% 主要原因是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增加以及员工工资增加和为公司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所投入的费用。

财务费用增加明显，主要是公司 2012 年 11 月 27 日从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借入银行借款 280 万所支出利息，该笔借款在 2013 年 11 月 27 日还清。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高校就业补贴	5,040.00	-
科技局拨入经费	650,000.00	-
其他补贴	11,000.00	1,100.00
南车时代货款核销	124,331.62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14.13	-

捐赠支出	-150,000.00	-
滞纳金、罚款支出	-100.00	-1,615.08
所得税影响额	-118,555.74	-165.00
合计	517,101.75	-680.08
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的比例	20.86%	-0.15%

公司的主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为政府补助、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滞纳金和罚款，明细如下：

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批文或依据	取得时间	补助金额
多副绕组开关变压器式大功率电机软起动装置 2011 年专利资助资金	省知识产权局黑知发【2012】27 号文件精神	2012.6.11	600
2012 年第一批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黑龙江省专项技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黑财企【2011】64 号)	2012.2.21	500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	哈人社发【2012】253 号按照《关于新增市级高效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的通知》	2012.10.23	5,040
2013 年哈尔滨市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哈科联【2013】14 号	2013.11.29	650,000
2013 年第一批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奖励	《2013 年度黑龙江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奖励计划》	2013.5.3	11,000

2、固定资产的处置损失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处置汽车一辆，处置损失金额 4,614.13 元。

3、罚款、滞纳金支出

2013 年上半年缴纳通勤车罚款 100.00 元；

2012 年 4 月缴纳养老滞纳金 331.36 元，国税滞纳金 1,283.72 元。

4、捐赠支出

2013 年 9 月 30 日向哈尔滨工业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150,000 元。

5、核销账款收入

核销应付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子事业部款项 124,331.62 元。

(六)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	17.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2011年10月17日通过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等四部门联合认证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编号为GF201123000017号，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15%。

七、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票据类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0,000.00	778,800.00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中的前五名客户名单如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前五名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票据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济南银河电气有限公司	260,000.00	1年以内	50.98	非关联方
西安周开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39.22	非关联方
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年以内	9.80	非关联方
合计	510,000.00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前五名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票据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78,800.00	1年以内	100.00	非关联方
合计	778,800.00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亦无关联方应收票据款项。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12,272,047.37	71.61	368,161.42	11,903,885.95
1-2年	768,200.00	4.48	38,410.00	729,790.00
2-3年	2,950,570.00	17.22	295,057.00	2,655,513.00
3-4年	517,214.00	3.02	155,164.20	362,049.80
4-5年	270,000.00	1.58	135,000.00	135,000.00
5年以上	359,000.00	2.09	359,000.00	-
合计	17,137,031.37	100.00	1,350,792.62	15,786,238.75
账龄结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7,600,615.60	57.60	228,018.47	7,372,597.13
1-2年	3,793,629.96	28.75	189,681.50	3,603,948.46
2-3年	928,514.00	7.04	92,851.40	835,662.60
3-4年	423,400.00	3.21	127,020.00	296,380.00
4-5年	449,000.00	3.4	224,500.00	224,500.00
5年以上	-	-	-	-
合计	13,195,159.56	100.00	862,071.37	12,333,088.19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5,786,238.75 元、12,333,088.19 元。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的前五名客户名单如下：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沈阳鼓风机集团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6,361,157.00	1年以内	37.12	非关联方
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2,150,000.00	2-3年	12.55	非关联方
山东亿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236,800.00	1年以内	7.22	非关联方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电器厂	1,154,000.00	1年以内	6.73	非关联方
西林钢铁集团阿城钢铁有限公司	600,000.00	1年以内	3.50	非关联方
合计	11,501,957.00		67.1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沈阳鼓风机集团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342,157.00	1年以内	25.33	非关联方
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	1-2年	20.46	非关联方
开封空分集团有限公司	1,785,000.00	1年以内	13.53	非关联方

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66,400.00	1 年以内	4.29	非关联方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564,102.00	1 年以内	4.28	非关联方
合计	8,957,659.00		67.89	

在报告期各期末，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公司 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的客户情况以及未能如期收回的原因，具体如下：

序号	客户	应收账款（元）	未能如期收回的原因
1	天津兴源穆勒电气有限公司	56,000.00	由于客户要改变柜体颜色，相关费用成本增加，费用核算后才能结算，可是客户迟迟没有提供费用明细，导致现在还没有结清账目。
2	潍坊钢铁集团公司	70,000.00	客户经办人更换，现在正在给予办理中。
3	石家庄强大水泵有限公司	110,000.00	由于国际形势影响，导致客户货物一直没有出港（苏丹），项目处于停滞状态。
4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备件处）	103,000.00	该项目的付款周期比较长，客户财务正在排期。
5	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客户暂时出现资金困难，但该客户也陆续支付款项。

公司在 2011 年 8 月 20 日与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 600 万的销售合同，合同主要内容是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机软起动装置、高压电流互感器柜，公司在 2011 年 12 月履行了合同，合同约定在设备机组正常运行 4 个月后支付剩余货款，保留总价款的 10%作为质保金，公司在 2011 年收到了 120 万款项，在 2012 年收到了 210 万元款项，在 2013 年收到 55 万元款项，2014 年 1 季度收回 20 万元款项，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已过信用期限，部分尾款尚未收回，公司加大了催收力度，并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

公司的客户主要分布于重工行业的大型国企，信用良好，虽然回款速度较慢，周期较长，但不能收回的风险低。且公司与客户定期进行对账，并由销售部根据对账单对应收账款进行催收，保证了应收账款的回款速度，基本不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

（三）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含)	364,028.06	64.78	-	364,028.06
1至2年(含)	42,935.57	7.64	-	42,935.57
2至3年(含)	155,000.00	27.58	-	155,000.00
合计	561,963.63	100.00	-	561,963.63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含)	1,289,802.70	80.69	-	1,289,802.70
1至2年(含)	308,729.36	19.31	-	308,729.36
合计	1,598,532.06	100.00	-	1,598,532.06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员工备用金和项目保证金。

2、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客户名单如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00	2-3年	27.58	保证金	非关联方
宋文生	127,120.60	1年以内	22.62	备用金	非关联方
王岸松	106,462.20	1年以内	18.94	备用金	非关联方
黄新全	99,310.57	1年以内及1-2年	17.67	备用金	非关联方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000.00	1年以内	3.56	保证金	非关联方
合计	507,893.37		90.38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王岸松	352,486.20	1年以内及1-2年	22.05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哈尔滨红旗家具城万力办公家具	351,344.00	1年以内	21.98	定金	非关联方
黄新全	287,288.00	1年以内	17.97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00	1-2年	9.70	保证金	非关联方
宋文生	142,486.10	1年以内	8.91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合计	1,288,604.30		80.6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亦无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公司收取了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46.5万的预收款，计入预收账款。合同签订时，公司支付给北京首钢15.5万作为合同履行保证金，计入其他应收款。公司收到北京首钢的预付款大于合同履行保证金，所以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履约保证金完全不存在无法收回的情形。

公司备用金产生的主要原因是项目人员出差所借支的款项，宋文生、王岸松、黄新全为公司的大区经理，其团队所借用的备用金都是由大区经理统一借取，所以出现各大区经理备用金较大的情形。

（四）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根据公司最近两年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的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7,375.57	100.00	138,009.23	32.75
1-2年	-	-	283,391.79	67.25

2-3 年	-	-	-	-
3-4 年	-	-	-	-
合计	217,375.57	100.00	421,401.02	100.00

2、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哈尔滨新科热力有限公司	151,615.57	1 年以内	69.75	非关联方关系
杭州日芝电气有限公司	32,000.00	1 年以内	14.72	非关联方关系
无锡海邦机械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8,000.00	1 年以内	8.28	非关联方关系
哈尔滨贝格电器设备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12,960.00	1 年以内	5.96	非关联方关系
哈尔滨市道里区广芹燎原电子变压器厂	2,800.00	1 年以内	1.29	非关联方关系
合计	217,375.57		1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哈尔滨北方特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83,391.79	1-2 年	67.25	非关联方关系
哈尔滨新科热力有限公司	132,980.93	1 年以内	31.56	非关联方关系
宜宾红星敏感电器有限公司	3,300.00	1 年以内	0.78	非关联方关系
哈尔滨格律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28.30	1 年以内	0.41	非关联方关系
合计	421,401.02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都为预付供应商货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亦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五）存货

1、主要存货的类别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发出商品、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四类。

2、存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跌价准备	净值
原材料	3,851,795.25	89.80	-	3,851,795.25
发出商品	-	-	-	-
在产品	151,491.53	3.53	-	151,491.53
库存商品	286,105.75	6.67	-	286,105.75
合计	4,289,392.53	100.00	-	4,289,392.53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跌价准备	净值
原材料	3,004,102.94	67.75	-	3,004,102.94
发出商品	8,060.65	0.18	-	8,060.65
在产品	1,132,795.25	25.55	-	1,132,795.25
库存商品	289,056.69	6.52	-	289,056.69
合计	4,434,015.53	100.00	-	4,434,015.53

公司存货中的原材料主要是高压柜、芯片、可控硅组件、开关变压器等；在产品为正在生产加工中的电动机启动装置；库存商品为电动机启动装置。

2012年存货维持较高水平主要是部分项目出现延迟交付，2013年12月31号的原材料金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为2014年的生产的项目备货。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账面价值，不需要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同时核查了2012年项目的执行情况，延迟的项目在2013年已执行完毕。

（六）固定资产

1、两年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22,824,424.39	2,468,370.60
运输工具	824,894.00	976,642.00
办公设备	806,550.31	301,410.31
机器设备	534,392.30	450,556.19
账面原值合计	24,990,261.00	4,196,979.10
房屋建筑物	628,470.73	497,668.09
运输工具	691,958.85	677,986.05
办公设备	281,385.92	152,922.09
机器设备	140,543.88	75,419.82
累计折旧合计	1,742,359.38	1,403,996.05
房屋建筑物	22,195,953.66	1,970,702.51
运输工具	132,935.15	298,655.95
办公设备	525,164.39	148,488.22
机器设备	393,848.42	375,136.37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247,901.62	2,792,983.0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24,990,261.00元，累计折旧为1,742,359.38元，累计折旧占原值比例为6.97%。短期内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更新的压力，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2、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2年11月2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金额280万，年利率7.5%，借款期限一年，以公司位于哈尔滨红旗大街房产进行抵押，签订抵押合同ZD6510201200000001号，已于2013年11月27日

注销抵押手续。

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与黑龙江省科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书，担保合同金额400万，担保期限一年，以公司位于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15号房产进行担保，签订担保合同FDB(363)-2013-(078)号。

单位：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用于抵押的资产		
其中：房产	20,356,053.79	2,338,370.60
合计	20,356,053.79	2,338,370.60

（七）在建工程

1、两年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新建厂房	1,055,831.61	18,525,222.68
合计	1,055,831.61	18,525,222.68

公司于2011年4月1日与黑龙江高远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签订新建厂房的合同，厂房建筑面积5,253.93平方米，后续扩建1,642.00平方米，厂房位于哈尔滨市迎宾路集中区秦岭路滇池路西北侧。

公司于2013年12月26日，把金额为20,356,053.79元的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该项目现已投入使用，暂未取得房产证。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新建厂房	20,000,000.00	18,525,222.68	2,886,662.72	20,356,053.79		107.06

合 计	20,000,000.00	18,525,222.68	2,886,662.72	20,356,053.79		107.06
-----	---------------	---------------	--------------	---------------	--	--------

(续表)

项目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建厂房	在建				自有	1,055,831.61

(八) 无形资产

1、公司两年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5,145,000.00	-	-	5,145,0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5,145,000.00	-	-	5,145,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74,400.00	102,900.00	-	377,3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274,400.00	102,900.00	-	377,300.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870,600.00	-	-	4,767,7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4,870,600.00	-	-	4,767,700.00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5,145,000.00	-	-	5,145,0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5,145,000.00	-	-	5,145,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71,500.00	102,900.00	-	274,4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71,500.00	102,900.00	-	274,400.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973,500.00	-	-	4,870,6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4,973,500.00	-	-	4,870,6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原值为 5,145,000.00 元，累计摊销为 377,300.00 元，累计摊销占原值比例为 7.33%，累计摊销占无形资产原值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的无形资产是土地使用权，地址位于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北侧，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5 日购入，权证编号为哈国用（2011）第 09005255 号。

2、无形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与黑龙江省科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抵押)合同书,担保合同金额100万,担保期限一年,以公司位于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北侧土地进行担保,签订担保合同FDB(363)-2013-(078)号。

(九)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坏账准备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如下: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发生时,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根据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合理估计。除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外,下列各种情况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①当年发生的应收款项;

②计划对应收款项进行重组;

③与关联方发生的应收款项;

④其他已逾期,但无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4)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及预付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

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可以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实际情况，公司以不同的账龄来划分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再按各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情况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的各项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3%	5%	10%	30%	50%	100%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单类存货项目期末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其他资产减值

(1)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

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3)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除非本公司对减值资产进行处置，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上述计提方法符合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充分依据，比例合理。

4、资产减值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坏账准备	1,350,792.62	862,071.37
二、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三、存货跌价准备	-	-
四、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1,350,792.62	862,071.37

八、公司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向银行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二) 应付账款

1、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	3,040,078.09	89.56	1,721,205.49	87.59
1-2年(含)	255,596.45	7.53	243,968.00	12.41
2-3年(含)	98,597.00	2.90	-	-
合计	3,394,271.54	100.00	1,965,173.49	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当期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定陶田地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2,201,800.00	1年以内	64.87	非关联方
西安派瑞功率半导体变流技术有限公司	473,170.00	1年以内	13.94	非关联方
哈尔滨瑞达电气公司	187,018.00	1年以内及1-2年	5.51	非关联方

宏宇整流开关厂	183,337.00	1-2 年	5.40	非关联方
清原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169,349.70	1 年以内	4.99	非关联方
合计	3,214,674.70		94.7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当期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清原鸿威特种变压器有限公司	704,150.00	1 年以内	35.83	非关联方
常州中鑫斯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299,996.00	1 年以内	15.27	非关联方
哈尔滨宏宇整流开关厂	294,718.00	1 年以内	15.00	非关联方
西安电力电子技术研究所	243,760.00	1 年以内	12.40	非关联方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子事业部	145,468.00	1-2 年	7.40	非关联方
合计	1,688,092.00		85.9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三）其他应付款

1、根据公司最近两年的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3,080,314.50	99.77	245,968.00	94.05
1-2 年（含）	7,136.00	0.23	15,552.00	5.95
合计	3,087,450.50	100.00	261,520.00	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与本公司关系
黑龙江省国土时代矿业评估有限公司	3,000,000.00	1 年以内	97.17	售房预收款	产权尚未过户	非关联方
阳光佰瑞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6,374.00	1 年以内	0.85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哈尔滨市道里区东大建材商店(箱变基础)	19,980.00	1 年以内	0.65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哈尔滨红旗家具城万力办公家具	12,898.00	1 年以内	0.42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哈尔滨美森经贸有限公司	10,000.00	1 年以内	0.32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合计	3,069,252.00		99.4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往来单位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与本公司关系
哈尔滨工业大学东亚电子仪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3,112.00	1年以内	47.08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湖州富得利木业有限公司	65,000.00	1年以内	24.86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哈尔滨市海城装饰材料批发市场新发经营部	23,000.00	1年以内	8.79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松北老北方塑钢厂	11,300.00	1年以内	4.32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河南省矿山起重机有限公司	13,320.00	1-2年	5.09	押金/保证金	合作期未终止	非关联方
合计	235,732.00		90.1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四) 预收账款

1、根据公司最近两年的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的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	-	504,000.00	55.91
1-2 年 (含)	-	-	397,435.90	44.09
2-3 年 (含)	397,435.90	100.00	-	-
合计	397,435.90	100.00	901,435.90	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预收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当期预收账款余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97,435.90	2-3 年	100	非关联方
合计	397,435.90		1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当期预收账款余额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97,435.90	1-2 年	44.09	非关联方
林德工程 (杭州) 有限公司	352,000.00	1 年以内	39.05	非关联方
四川空分设备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52,000.00	1 年以内	16.86	非关联方
合计	901,435.90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为预收客户设备款，预收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款项为云南德胜钢铁有限公司淘汰落后、调整搬迁、节能减排烧结技术改造项目，合同签订后由于环保和征地问题导致项目处于暂缓停工状态，但该项目环保问题和征地问题已在 2013 年解决，项目预计在 2014 年 6 月份启动。

（五）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含奖金、津贴和补贴)	-	1,861,871.32	1,740,445.32	121,426.00
职工福利费	-	120,119.65	120,119.65	-
社会保险费	-	367,709.43	367,709.43	-
合计	-	2,349,700.40	2,228,274.40	121,426.00

（六）应交税金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771,518.13	313,733.31
营业税	-	30,412.85
企业所得税	402,634.45	92,966.32
个人所得税	-	1,389.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006.27	24,090.23
教育费附加	38,575.90	17,207.32
印花税	1,456.10	1,623.32
其他	8,460.14	12,257.32
合计	1,276,650.99	493,680.35

（七）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项目补助	3,122,000.00	3,122,000.00
合计	3,122,000.00	3,122,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项目补助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批文或依据	取得时间	补助金额	款项到帐日
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机软启动装置	哈高开委发【2011】84号	2011.6.28	242.80	2011.11.8
开关变压器式高压电机软启动装置	哈高开委发【2012】99号文件	2012.6.9	69.40	2012.11.27

九、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9,039,822.14	9,039,822.14
盈余公积	294,380.98	46,431.53
未分配利润	6,424,445.40	4,192,900.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58,648.52	38,472,969.70

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3年度	2012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79,494.53	464,315.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8,721.25	238,259.29
固定资产折旧	389,420.29	361,943.40
无形资产摊销	102,900.00	102,9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3,227.75	59,072.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08.19	-35,73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623.00	-2,185,209.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2,477.93	905,914.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04,368.23	459,136.9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6,968.93	370,593.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8,860.85	1,939,010.5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9,010.50	7,063,699.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149.65	-5,124,689.29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

关联方指: 公司控股股东; 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 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 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公司的参股企业; 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关系是指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有能力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方式或途径，主要包括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的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及商业利益关系。

1、本公司股东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潘政军	股东	8.96
潘政刚	股东	18.00
潘家忠	股东	11.60
潘正林	股东	9.00
潘政春	股东	12.80
潘政强	股东	9.40
泮凤英	股东	12.00
王丽霞	股东	0.12
刘佳辉	股东	0.40
孙向瑞	股东	0.20
闫长发	股东	0.32
暴建龙	股东	0.28
常丽萍	股东	0.12
邱昕	股东	6.00
闫柏平	股东	2.80
李云峰	股东	8.00
合计		100.00

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潘政刚、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等兄弟姐妹七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无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位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潘家忠	董事	290.00	11.60
潘政刚	董事长	450.00	18.00
潘政春	副董事长、总经理	320.00	12.80
潘政强	董事	235.00	9.40
暴建龙	董事	7.00	0.28
闫长发	董事	8.00	0.32
郝玥颖	董事	-	-
邱昕	监事会主席	150.00	6.00
唐超	监事	-	-
李天昊	职工监事	-	-
王宇	副总经理	-	-
刘佳辉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0.00	0.40
合计		1,470.00	58.80

4、其他关联方

企业名称或人名	与本企业关系	法定代表人
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潘政刚所持股的公司	潘政刚

(二) 关联交易及余额

通过与公司管理层、会计人员和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交谈、查阅账簿和相关合同、听取律师及注册会计师意见等方法，调查到公司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无

3、关联方往来情况

2013年1月份公司借股东潘政春200,000.00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已于2013

年 7 月 24 日归还本次借款。

2013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股东潘政春借款的决议》的议案，公司在 2013 年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公司向股东潘政春无息借入不超过 50 万元的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议案由无关联的三名董事决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潘政春仅有其他应付款往来，公司对股东借款利息对报告期内经营业绩的影响进行测算，发现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支付给股东的利息占公司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0.24%，占比较小，借款利息对公司业绩影响不大。

十二、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十三、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一）潘政刚以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出资资产评估

2006 年 8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潘政刚以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开关变压器式中高压电动机软启动及调速装置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01 0 59830.5）出资，潘政军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同时授权董事会办理资产评估以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验资等相关工作。

2006 年 11 月 24 日，有限公司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权人变更合格通知书，实用新型的专利权人由潘政刚变更至公司名下，专利技术出资到位。

2006 年 12 月 30 日，哈尔滨金城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潘政刚出资的实用新型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哈金城评报字【2006】第 0539 号资产评估报告，该专利技术评估值为 1,066.93 万元。

（二）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

2010年10月11日，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价值类型，采用资本基础法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公司净资产为1,603.98万元，增值额为258.5万元，增值率为16.12%，并出具了六合正旭评报字【2010】第26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普通股股利。由董事会提出预分方案，经股东大会决定，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的原则，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应在盈利年份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并且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需满足“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要求。对于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说明不进行分配的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无

十六、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进行自我评估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潘政刚持有公司股份 45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8%。股东潘政刚及其一致行动人潘家忠、潘正林、潘政军、潘政春、潘政强、泮凤英合计持有股份 2044 万股，合计持股比例为 81.76%，同时潘政刚为公司董事长，潘政春为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潘政强为公司董事，潘正林与潘政强分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和股东代表监事，潘政刚及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任职比例均占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的二分之一以上，具有绝对控制公司的优势。因此，公司存在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对策：1、潘氏股东是公司的创始人，对公司的成长与发展有着最重要的贡献，也对公司的前景有着最迫切的期望。因此，不会发生“不当控制”的主观故意。2、建立健全了三会一层管理制度及其议事规则，把潘氏股东“不良控制”风险发生的概率降到最低。相反，应该发挥其优势，提高公司的决策能力，让其在健康的道路上快速发展。

（二）技术更新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的技术风险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1、现有产品更新换代的风险。现代信息技术发展迅速、更新很快，用户也会随着技术的变化而不断提出新的功能需求，公司现有的技术、产品可能存在着不适合用户新需求的风险。2、新产品研发存在技术瓶颈的风险。公司新产品研发过程中和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技术难点，影响产品的质量和已签合同的履约能力。

对策：1、加强公司技术人员培训，掌握新技术，持续对现有产品升级、更新，以适应用户的新需求。2、加强对新产品研发的技术导入，加强工程技术中心的建设，引进掌握关键技术的人才，加强外部协作，严格执行质量管理体系，严格组织新产品测试，确保向用户提供优质产品。3、在集成项目的设计和签约中分析、预测异构系统整合难点，与用户沟通形成合理、可行的系统整合方案，与其他系统开发单位合作完成接口软件开发。4、坚持与国家级科研院所的技术

合作，提高公司抵御技术风险的能力。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研发方向集中在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领域，这一方面的研发国外部分企业起步较早，在软、硬件方面的技术和产品比较成熟，摩托托尼、ABB、本秀等跨国企业在国内都有不错的业绩。国内企业中，长沙奥托、株洲南车时代、上海和平电气、上海雷诺尔等也在近年先后开始了对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装置的开发工作。中高压电动机软起动行业目前在国内还没有形成统一的行业和技术标准，国内外的各种产品也都有自己的技术特点，还没有一个能解决所有问题的统一产品标准或是技术解决方案。随着行业市场变化，类似研发方向的企业会逐渐增多，公司未来可能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

对策：1、坚持技术创新，加强产品研发，加强与合作科研院校的协作，注重将最新的信息技术与用户的实际需求相结合，开发自主产品，形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2、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维系与老客户的良好关系，巩固已占有的市场。3、加强市场营销的人员和资金投入，确立有效的市场营销策略，扩大市场占有率。4、提升公司综合实力，确保公司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四）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对资源整合、市场开拓、技术研发、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进行调整，这对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将面临公司治理的风险。

对策：1、加强对公司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公司、部门管理能力、执行力，以及综合管理水平；2、引进高水平的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和中高层管理人员，充实公司管理团队；3、为有效规避因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公司将依照上市公司的标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优化现行的科研管理、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销售管理等相关管理制度；4、对核心技

术及管理人员择机实施股份或期权激励，从符合企业长远、持续、稳定发展的战略高度出发，彻底解决核心技术队伍和中高层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充分发挥管理团队的创造性和努力工作的积极性。

（五）营运资金波动风险

公司最近两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其中 2012 年、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7 万元和 593 万元，其经营活动产生现金的能力虽然近期大为增强，但依然存在现金流量波动过大，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对此公司将加强营销战略、扩大销售收入，同时严格控制成本与费用支出，以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

（六）客户和供应商过于集中的风险

2013 年、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72.22%、67.72%，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占采购额合计比例分别为 84.08%、62.32%。因公司销售规模较小，单笔合同金额较大，所以会导致公司客户和供应商过于集中的风险。

因为软起动装置一般都应用于大型设备的运行过程，短期内同一客户的重复订货率较低，且供应商的选择一般依赖于离项目设立地最近、质量最好的原则，因此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名单每年都在变动，公司不存在对于单一客户和供应商的重大依赖。且公司致力于“开关式变压器软起动装置”技术的研发与应用，随着生产能力的不断释放和业界口碑的不断建立，公司的规模会得到较大的提升，届时公司销售规模较小的问题将迎刃而解。

（七）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2013 年、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067,934.20 元、12,442,918.87 元，净利润分别为 2,479,494.53 元、464,315.34 元。造成公司两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原因是公司 2012 年所面向的客户主要是钢铁企业，而 2012 年恰逢中国实施产业转型，钢铁行业产能过盛，全球经济不景气的大环境，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幅度较大。若公司开拓新市场遭遇阻碍，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

响。

对策：公司为降低自身经营风险，拓宽市场份额，谋求进一步的增长。于 2012 年加大了对钢铁行业以外的其他行业公司的宣传力度。经项目组进一步核查分析，公司于 2012 年其他行业客户销售收入占总收入比为 52.15%，2013 年同比上升至 77%。在 2013 年签订的所有销售合同中，石油石化企业从 12 年的 4 家上升至 8 家，钢铁企业从 12 年的 10 家下降至 5 家（2012 年与 2013 年签订的销售合同总数均为 21 份）。综上所述可以看出公司对新市场的开拓初具成效，可以有效化解由钢铁行业不景气带来的不利影响。

十七、公司经营计划

（一）公司发展目标

公司发展目标是走产、学、研联合开发的道路，将顾客的利益最大化放在首位，努力把“帕特尔”打造成为国内外知名品牌。

（二）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1、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在合理调整产品结构的基础上，积极适应市场的需求变化，重点做好现有产品的延伸开发工作，为用户提供科学的软起动解决方案，增强市场竞争能力。

当前，用于高压电机软起动的开关变压器技术已成功开发了四种产品，分别针对不同的电源情况、负载情况、工艺情况等应用场合，适用范围广泛。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科技投入及与国内外科研机构、高等院所、技术领先企业展开合作，组织公司研发以及各岗位专业技术人员加大技术创新、市场拓展和应用研究，不断更新技术、升级产品，使得产品更能满足客户需要，逐步形成公司新的核心竞争力。

2、人员扩充计划

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管理和技术科研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工作，并在创新机制

上为各类人才搭建发挥聪明才智的平台，形成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良好氛围；依托良好的产品性能，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强销售队伍的建设，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此外公司计划将变压器加工环节由外包转为自产，因此基层生产队伍的建设工作也是迫在眉睫。具体来讲，公司计划未来两年新引进高级管理人员 1 人；新增研发人员 5 人，其中硕士 2 人、本科 3 人；新增产品设计工程师 10 人（本科以上学历）；售后服务工程师 10 人（大专以上学历）；销售工程师 5 人（大专以上学历）；生产车间工人 30 人（中专以上学历）。

3、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计划未来两年内在以下领域围绕开关变压器技术展开研发计划，具体包括用于高电压断路器的保护的断路器长寿技术、用于电网的安全稳定运行的快速制动电阻、电气制动技术、高压交流电力网传输控制技术、事故状态下大型水轮发电机并网控制技术。

4、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未来 1-2 年内，公司将继续执行代理商与大项目跟踪相结合的销售策略，建立更加完善、成熟的代理分销体系，把渠道优势和大客户专业服务进行有机的组合，到 2014 年底，力争代理商渠道覆盖全国 32 个省、市、自治区，建立健全办事处等分支销售机构，针对冶金行业、石化行业建立重点行业销售业务部。

5、投融资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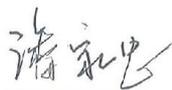
预计随着公司新厂房的建设及变压器生产线的投入使用，公司的固定资产投资及营运资金将会有显著的增加，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适时采取配股、增发以及银行信贷等多元化的筹资方式，满足各项发展规划的资金需求，同时保持相对合理的财务结构，实现产品经营与资本经营的有机结合，推动公司长远发展，确保股东权益最大化。此外，公司在开发新项目等研发过程中将继续注重对各种国家扶持资金的申请利用，合理分摊公司的研发支出。

第五章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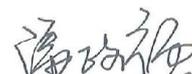
潘家忠



潘政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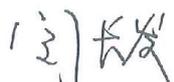
潘政春



潘政强



暴建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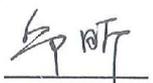


闫长发



郝玥颖

全体监事签字：



邱听



唐超



李天昊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潘政春



王宇



刘佳辉

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4月 24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张磊

项目小组成员：

罗飞

张立宇

常远

高丹

彭丽华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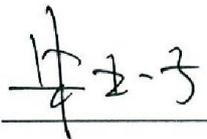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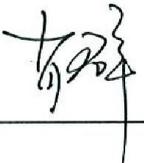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2016年6月29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2014年4月24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李冬梅： 王永忻：

机构负责人（签名）

陈胜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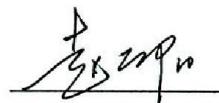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机构负责人（签名）：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 4 月 21 日

第六章 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评估报告；
- (五) 公司章程；
- (六)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七)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